

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

(2021-2035 年)

【规划文本】

南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〇二三年三月

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

(2021-2035 年)

编制单位：南昌市人民政府

承担单位：南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技术承担单位：时空云科技有限公司

核 定： 聂 兵 兵

审 定： 黄 小 华

负 责 人： 钟 诚

文本编制： 杨 学 龙 龚 鸣

石 聪 袁 宇 杰

罗 勤 杨 贵 祥

图件编制： 肖 盼 徐 花 龙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面临形势	2
第一节 形势与要求	2
第二节 工作成效与不足	3
第二章 生态现状与问题	7
第一节 自然地理与生态现状	7
第二节 生态问题	10
第三章 总体要求	14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4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4
第三节 总体目标	15
第四节 规划任务	17
第四章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格局	20
第一节 总体格局	20
第二节 修复分区	22
第五章 实施生态修复重大工程	28
第一节 鄱阳湖南部湿地生态功能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28
第二节 赣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工程	30
第三节 抚河流域生态质量提升与人居环境改善工程	32
第四节 潦河流域水源涵养与土地综合整治工程	34
第五节 轿岭—梅岭森林质量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35
第六节 大公岭低丘岗地水土保持与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36
第六章 成本效益	38
第一节 资金需求	38

第二节 资金筹措	39
第三节 效益分析	40
第七章 实施保障	44
第一节 强化工作组织	44
第二节 创新政策体系	45
第三节 加强技术支撑	46
第四节 保障资金投入	47
第五节 鼓励公众参与	47
附表	49
附表 1: 规划指标一览表	49
附表 2: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点工程安排表	50
附图	53
附图 1: 南昌市生态修复总体格局图	53
附图 2: 南昌市生态修复分区图	54
附图 3: 南昌市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布局图	55
附图 4: 南昌市土地利用现状图	56
附图 5: 南昌市地形地貌图	57
附图 6: 南昌市矿山分布图	58
附图 7: 南昌市地质灾害分布图	59
附图 8: 南昌市生态保护红线图	60
附图 9: 南昌市森林郁闭度分级图	61

前 言

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引下，南昌市积极探索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持续推进各项重点生态修复工程建设。为提高南昌市生态系统功能质量，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根据《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长江重点生态区（含川滇生态屏障）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年）》、《江西省“十四五”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和《南昌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总体要求，南昌市编制了《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首先回顾和总结“十三五”期间全市的生态修复工作成效与不足，研判新时期生态修复的形势与要求，分析评价南昌市生态现状，识别存在的主要问题；其次明确了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围绕南昌市生态核心问题，确定了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总体格局、重点区域和重大工程，提出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规划》以2020年为规划基期年，规划期为2021-2035年。规划范围为整个南昌市行政管辖范围，总面积7194.98平方公里。《规划》是指导市域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的纲领性文件，是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的重要依据。

第一章 面临形势

第一节 形势与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生态文明建设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本特征和本质要求。要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内在要求。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为此，中共中央、国务院先后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指导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等多项重要文件，均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提出了明确要求和部署。

国土空间保护和修复是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是一项整体性、系统性、复杂性、长期性工作，必须顺应新时代要求，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山水林田湖草沙命运共同体”的理念，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科学谋划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总体布局，系统指导生态修复行为，以维护国土空间的生态安全，优化提升生态服务功能。

为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南昌样板”提供重要生态保障。

第二节 工作成效与不足

一、工作成效

十三五期间，南昌市根据自身独特的山水生态系统，大力推进国土绿化、水土保持、河湖与湿地保护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土地综合整治等重大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自然生态系统总体稳定向好，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生态服务功能逐步增强，区域生态安全屏障骨架基本构筑。

——森林质量稳步提升。通过实施西山—梅岭退化林地恢复、赣江抚河沿岸灾毁林地恢复、等林地恢复措施，开展河流及主干道路两侧重点防护林建设、自然保护地森林抚育、天然林保护、安义县及进贤县“平原造林”、“山上再造”等生态工程，南昌市森林资源呈现森林面积、覆盖率、活立木蓄积量稳步增长，单位面积蓄积量逐步提高，林分结构进一步优化的良好趋势。“十三五”期间，全市森林面积达185.70万亩，森林蓄积量达734.67万立方米，完成人工造林13.65万亩，封山育林6.72万亩，森林抚育21.35万亩，退化林修复6.30万亩。2020年，南昌市继续荣获“国家森林城市”称号，梅岭国家森林公园荣获全省首批“省级示范森林公园”和“省级森林养生基地”称号，建成省级森林康养基地4个，森林村庄752个，乡村道路绿化332千米，城乡绿化水平大幅提高，城乡居民生活环境显著改善。

——水环境全面改善。通过实施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内河（湖）环境整治、水系连通、湿地保护修复、退耕还湿、生态补水等等生态工程，南昌市河湖水质与生态状况得到明显改善，湿地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2020年，南昌市国考水功能区达标率为85%，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为93.55%，地表水Ⅴ类及劣Ⅴ类比例为零，城区黑臭水体全面消除。河湖水域及湿地面积达199.49万亩。现有湿地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2处，省级以上重要湿地达6处（国际重要湿地2处、省级重要湿地4处）；省级湿地公园5处，水环境质量稳步提升，湿地生态环境状况日益改善。

——水土流失防治有效推进。“十三五”期间，全市先后实施了中央预算内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国家农业综合开发水土保持项目、生态环境保护建设项目等，十三五期间，全市累计完成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面积243平方公里，全市水土保持措施的蓄水量和保土量可分别达到2.94亿立方米和600万吨，年均新增蓄水量0.59亿立方米，年均减少土壤流失量119.53万吨，保土量达到597.67万吨，水土流失面积显著下降，人为活动产生的水土流失总体得到基本控制。

——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十三五”期间，南昌市重点开展了鄱阳湖越冬候鸟保护、全市野生动物保护、湿地保护和“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等专项行动，全市生物多样性生境退化趋势得到有效控制，生物多样性保护现状呈现稳中向好趋势。植物群落由单一化向多种群、多层次结构演替，野生动物得到有效繁衍，土壤动物和微生物量逐步增加。全市野生脊椎动物达到245种，占全省总数的

25.8%，列入《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的野生动植物种类有28种。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保护率达到90%以上。

——**国土综合整治有序实施。**“十三五”期间，南昌市重点实施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矿废弃地复垦等综合整治工作，有效的减少了农业面源污染、改善了农田生态系统微循环功能，在维持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不降低的同时提升了农田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全市累计完成了71.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防灾抗灾能力显著增强，项目区沟渠路通达率均达到100%，耕地质量提升1个等级左右，亩均粮食单产提高10%。

二、工作的不足

——**统筹规划不足。**由于生态修复涉及面广、修复工程类型多、生态系统功能复杂，缺乏全局角度上的统筹谋划，难以对错综复杂、种类繁多生态修复工作进行统一筹划，科学合理地进行安排，往往不能兼顾到生态修复工作涉及的方方面面。当前南昌市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管理体制和协调联动机制尚不完善，科技支撑不足，预警预报能力不足，对仍然存在的水土流失、土壤污染、湿地退化、生物多样性下降等生态问题成因、区域、量化和转换规律不能准确掌握，科学决策依据不足。

——**修复手段单一。**南昌市以往的生态修复工程建设目标、建设内容和治理措施相对单一，生态保护修复系统性不足，很难达到运用多种修复手段，集生物修复、物理与化学修复、植物修复为一体的多

元化修复模式。南昌县、进贤县、安义县、新建区等地区历史遗留矿山修复过程中，矿山之间以及山上、山腰、山下生态修复统筹衔接不够，区域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整体提升成效不明显。赣江、抚河、鄱阳湖等流域性整治过程中，未能形成上中下游整体联动，水质管控效果持续性欠佳。

——价值变现困难。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生态产品需求不断提升，如何将生态资源转化为生态资产、将生态价值体现为经济价值，打破“守着金山银山过穷日子”的尴尬境地，一直以来是南昌市面临的难题。在实际工作推进中，存在转化模式落后、市场化运作不足、缺乏模式创新、产品标准模糊等问题，落实“两山”转换模式时，传统思维模式阻力仍然较大，导致形成绿色供应链、打造特色生态产品困难重重，生态保护修复难以有效变现。

——资金投入不足。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具有明显的公益性、外部性，受盈利能力低、项目风险多等影响，加之政府、企业和社会共同参与生态修复治理的体系和机制尚未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也不完善，缺乏激励社会资本投入生态保护修复的有效政策和措施，社会技术力量还较为薄弱，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缺乏有效途径，社会资本进入意愿不强。

第二章 生态现状与问题

第一节 自然地理与生态现状

南昌市处于江西省中部偏北，赣江、抚河下游，鄱阳湖西南岸，属鄱阳湖冲积平原及浅丘地带，自然地理格局呈现“东湖、西山、北洲、南泽”的特征，境内水网密布，湖泊众多，鄱阳湖、抚河及赣江等入湖水系形成了南昌生态的“核心”和“骨架”，初步构成了极具南昌特色以水为核心要素的“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

——**地形地貌相对平坦，以平原为主。**南昌地处赣江抚河尾间，东北滨临鄱阳湖。地势总体西北高、南东低，依次发育低山丘陵、岗地、平原，呈现层状地貌特征。以赣江为界，赣江西北部为构造剥蚀低山丘陵、岗地，赣江以东为河流侵蚀堆积平原，河湖港汊众多。平原占 35.8%，水域占 29.8%，岗地、低丘占 34.4%。全市平均海拔 25 米，城区地势偏低洼，高程在 100 米以上的区域仅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5%，坡度 25 度以上区域也仅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0.62%，对开发利用限制较小。

——**河流纵横交错，水资源丰沛。**南昌市域内水网密布，自古就有“七门九州十八坡，三湖津通赣鄱”之称，河湖水面资源丰富。河流流域面积在 10 平方公里以上有 56 条，流域面积在 50 平方公里以上有 22 条，流域面积在 100 平方公里以上有 14 条，10 平方公里以上河流总长 2534.1 千米。水域总面积约 2204 平方公里，占全市总面积的 29.8%，人均水资源量约为 1300 立方米。水质总体良好，主要河流

水质优良率达到 88%。除鄱阳湖外，水面面积在 1 平方公里以上的湖泊有军山湖、金溪湖、青岚湖、瑶湖、青山湖、艾溪湖、象湖等。

——**森林资源丰富，植物种类繁多。**南昌属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区，平原地区以落叶阔叶林为主，低丘岗地兼有针、阔叶稀疏残次林，藻丛常绿或落叶阔叶林。高丘地山区主要是杉树、马尾松与阔叶混交林。南昌市主要树种有五十科八十属一百余种。常见树种有杉树、马尾松、湿地松、樟、麻栎、木荷、枫树、油茶、板栗和毛竹等。

——**土壤类型丰富，土地利用方式多样。**南昌市的成土母质以第四纪红土、酸性结晶岩类、石英岩类和泥质岩类的风化物为主，并有大面积河湖冲积物分布。红壤、黄红壤为区域内分布最为广泛的土壤类型，发育完整，土层深厚，有机质含量高。土地利用类型全面，涵盖 9 个一级类，35 个二级类，土地利用方式以农林业为主。

——**生物多样性特点突出，物种丰富。**南昌市地处全国 35 个重要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中的鄱阳湖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属于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区域。南昌市共有植物 1708 种，野生动物 480 余种，列入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植物有 35 种，其中一级保护植物有 8 种，二级保护植物有 27 种；列入国家一级保护鸟类 5 种；国家二级保护鸟类 38 种；省级重点保护的鸟类 74 种。主要重点保护动物有小天鹅、东方白鹤、白鹤、黑鹤、自鹏、鸳鸯、娃娃鱼等。

——**自然保护地类型多样，生态地位重要。**南昌市已初步建立了包含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多层级、多类型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全市现有自然保护地 24 处，面积 95306.26 公顷。其中自然

保护区 5 个，面积 35056.22 公顷；森林公园 10 个，面积 22102.79 公顷；湿地公园 9 个，面积 38147.25 公顷。南昌市地处国家“两屏三带”生态安全格局的重要区域，境内鄱阳湖是中国最大的通江淡水湖泊，是国内外著名的“候鸟王国”和“淡水鱼库”，生态战略地位突出。

第二节 生态问题

一、生态空间

——鄱阳湖生态系统退化，候鸟栖息地受威胁。受长江水位的下降，以及上游水量调节方式的变化，鄱阳湖枯水期提前和延长，导致沉水植物数量减少，洲滩植被退化，使原有湿生植物群落向偏旱生的群落类型演替，种群结构低龄化、小型化、低质化；野生芡实、莲等经济植物，分布面积正逐渐减小，对越冬候鸟、鱼类等造成不利影响，迁徙鸟类的栖息地退化，也造成人鸟争食日益成为常态化现象。此外由于城市和农业的发展，鄱阳湖湿地面临人进湖退的生态缓冲带消失、生物资源退化以及农业面源污染、生活污水污染等污染趋势上升等问题，湿地生态功能退化趋势明显，水生生物栖息地受到破坏，水生生物多样性保护亟需加强。

——森林系统质量相对较低，水源涵养能力减弱。南昌市森林资源总体质量不高，高质量等别林地占比较小，分布不均匀。林地斑块相对破碎，斑块密度为 0.46 个/hm²，林地破碎化程度较大，面积小于 1 公顷的斑块数占 71.6%；林地斑块相对独立，斑块之间廊道缺失。乔木林林分单位面积活立木蓄积量为 59.09m³/hm²，仅为全国平均水平（89.79 m³/hm²）的 61.87%。低产低效林占乔木林面积比例偏大，主要分布在新建区、进贤县，且大部分是马尾松林或天然残次林；针叶林占比 49.25%，乔木林结构不合理，植被类型单一，森林生态系统功能逐渐退化。植被对降雨的截留能力、森林洼地和土壤对降水的涵养能力较弱。

——**历史遗留矿山未全面恢复治理，生态环境受损。**南昌市未恢复治理历史遗留废弃矿山164个，总面积572.51公顷，其中已修复面积54.70公顷，未治理面积517.81公顷，主要分布在进贤县、新建区，主要矿种为砖瓦粘土矿、建筑石料矿，存在地形地貌景观破坏、土地资源占用、原生态植物被破坏等生态问题。废弃矿山点多面广，加之生态修复重建周期长，成效显现慢、后期管护难、成本高，生态修复难度较大。

二、城镇空间

——**城区内河内湖连通性变差，水质存在恶化风险。**在城市建设的挤占下，东湖、西湖、南湖、北湖、青山湖、梅湖、象湖和瑶湖等市内湖大多已成为与外河联系隔断的人工控制湖。区域河网水系连通受阻，导致水体交换能力减弱，城区湖泊整体水质较差。全年I~III类水质比例为80%，II类占10%，III类占70%，IV类占20%，其中南塘湖、黄家湖、孔目湖、下庄湖富营养化程度都呈现为重度富营养化，水质均为IV类。

——**城市自然绿地萎缩，雨水调蓄功能减弱。**城市开发建设导致自然河流湿地萎缩和过度硬化，城市内部分滨水岸线被裁弯取直，阻塞填埋，驳岸形式单一，过度硬化，严重影响了滨水带渗透、过滤等自然调节功能。朝阳洲、象湖、乌沙河地区的部分水域、广阳桥以南的艾溪湖水域被侵占。原有涵养水分的土壤与植被减少，非透水式的硬化铺装加速产流汇流，城区自我消化雨水能力降低，雨水调蓄功能减弱，城市内

涝频发。

——**公园绿地串联不足，城乡绿道网络不够完善。**现状中心城区居住用地的城市公园覆盖率只有53.91%，基本以大型城市公园绿地为主，小型公园绿地的覆盖率较差，部分地区公园绿地相对缺乏，系统性不强，大、中、小型绿地配套还不够完善，尚未形成完整的绿地体系。城镇内外道路、绿地连通性差，缺少与外围生态空间有机连接的带状绿地或生态隔离带，难以形成蓝绿交织、亲近自然的生态网络。

三、农业空间

——**农田生态退化，耕地土壤地力下降。**南昌市耕地资源重用轻养，有机农家肥施用不足，造成土地生态平衡失调，地力下降，钙、镁、锌等元素普遍缺乏，难以满足农作物高产稳产的需要。由于防护林带、缓冲带建设较少，导致耕地跑水、跑土、跑肥较为严重，形成水土流失，土层变薄，蓄水保水功能下降，使耕地浅化、砂化和贫瘠化现象日趋严重。此外，部分区域农田水利设施过度硬化，生态化水平不高，导致农田生态系统退化，青蛙、蜜蜂等小动物栖息地被破坏，田间生物多样性降低。

——**农业面源污染突出，农村水生态退化严重。**近年来南昌市针对农药化肥施用量进行严格治理，但仍存在局部区域过量使用化肥农药农膜、滥用饲料添加剂等问题，过量施用农药化肥导致水体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浓度超标，威胁农业生产发展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此外，赣江、抚河流域范围内村庄主要沿河道两岸分布，污水收集处理能力不健

全，生活垃圾和生活废水向河道经过简单处理或未经处理随意倾倒和排放水质较差，严重影响水环境，农村水环境退化较为严重。

——农村用地布局散乱，居住环境品质不高。2020年末，南昌市现有耕地破碎化较为严重，全市人均耕地面积为1.39亩/人，全市耕地单位图斑面积24.28亩，其中湾里区（14.48亩）、安义县（15.90亩）、进贤县（19.34亩）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全市农村居民点用地人均达133.38平方米，进贤县用地粗放现象最严重，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远超国家标准。农村居民点点多面广，布局较为散乱，乱搭、乱建、乱堆乱放现象仍然存在，重要交通道路沿线农村居民点风格杂乱，农村自然风貌较差，整体景观不协调，居住环境品质不高。

第三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总书记视察江西的重要讲话精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理念。围绕落实**强省会战略、彰显省会担当**和建设中国**山水名城**，以全面提升生态质量、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为导向，以机制创新、制度供给、模式探索为重点，积极探索大湖流域生态文明建设新模式，培育绿色发展新动能，开辟绿色富市、绿色惠民新路径，构建生态文明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新格局，助力乡村振兴，为加快建设美丽中国南昌样板奠定坚实生态基础。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保护优先，重点保护梅岭、赣江、抚河、鄱阳湖、军山湖等重要生态区域。遵循自然生态系统演替规律，倡导自然恢复理念，充分发挥大自然的自我修复能力，避免人类对生态系统的过多干预，实现绿色生态、可持续发展。

——**坚持以水破题，系统治理**。立足南昌市典型的“山、江、湖”大流域生态系统特点，围绕保持鄱阳湖“一湖清水”的要求，

遵循“以水而定，量水而行”的治理思路，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综合修复治理，以赣江、抚河、鄱阳湖、军山湖等水系为修复的落脚点和出发点，合理安排治山理水的修复工作。

——**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重点。**立足南昌市自然地理格局和生态系统状况，准确识别突出生态问题，聚焦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等重点区域，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妥善处理保护和发展、整体和重点、当前和长远的关系，明确需要解决的重大问题和重点任务，优先布局重点修复工程。

——**坚持科学治理，一体化保护。**坚持新发展理念，从自然生态系统演替规律和内在机理出发，统筹兼顾、整体实施，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科学布局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着力提高生态系统自我修复能力，增强生态系统稳定性，促进自然生态系统质量的整体改善和生态产品供给能力的全面增强。

第三节 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到2025年，生态质量持续改善，生态修复格局得到优化，生态服务功能显著增强，生物多样性不断提高。全市森林、湿地资源总量质量稳步提升，鄱阳湖、赣江、抚河及南、北潦河等河湖水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提升，农村水环境逐步得到治理，农村人居环境治理能力显著加强，城市人居生态品质稳步提高。“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机制更加健全，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生态价值转化和生态产业得到发展，

区域绿色发展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提升。

到2035年，南昌市“山水林田湖草”自然生态系统状况实现显著好转，重点河湖水生态环境明显改善，重点地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基本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人水和谐的水生态新格局。森林结构更加优化，农田生态质量不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持续提升，城市人居生态品质明显改善，矿山地质环境得到全面治理，“一湖三脉，两屏多廊，山水融城，人鸟共生”的生态格局进一步巩固，全面建成“四区一样板”，即以保护修复湿地资源、维护湿地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提升鄱阳湖湖滨控制带可持续发展能力为主要目标的**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生态展示区**；以推动生态资源资产化、资本化、价值化，促进生产、生活、生活空间融合为目标的大都市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范区**；以提升水生态修复能力和水生态景观为目标的新时代水文化与生态修复**样板区**；以全面贯彻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实施江西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为契机的**践行习近平总书记“两山”理论示范区**；对现有山水林田湖草进行系统整治、科学开发和价值转化的**全国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示范样板**。

二、具体指标

表 3-1 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指标体系

生态 质量 类型	指标	单位	2020年 基期值	2025年目 标值	2035年目 标值	属性
自然 生态 质量	森林覆盖率	%	21.27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预期性
	森林蓄积量	万立 方米	689.9	700	保持稳定	预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平方	—	1067.85	1067.85	约束性

生态质量类型	指标	单位	2020年 基期值	2025年目 标值	2035年目 标值	属性
		公里				
	自然保护地面积占 国土面积比例	%	13.25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预期性
	国家、省级重点保护 野生动植物物种保护 率	%	—	85	87	预期性
	湿地保护率	%	53.5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预期性
	水土保持率	%	85.5	≥86.5	保持稳定	预期性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类水体比例(国考 断面)	%	88.9	90.9	保持稳定	预期性
城市 环境 质量	城市建成区绿化覆 盖率	%	41.3	42	保持稳定	预期性
	中心城区人均公园 绿地面积	平方 米	8.5	9.0	10	预期性
	城市内河内湖水质	类	III	III	III	预期性
农村 生态 质量	累计建成高标准农 田面积	万亩	239.46	265.15	290.93	预期性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 用系数	系数	0.516	0.53	保持稳定	预期性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率	%	—	30	50	预期性
矿山 生态 质量	历史遗留矿山恢复 治理面积	公顷	—	517.81	全面治理 完成	预期性
	历史遗留矿山治理 数量	座	—	164	全面治理 完成	预期性

第四节 规划任务

——继续推进生物多样性和退化湿地生态系统修复。着力开展鄱阳湖候鸟和梅岭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廊道建设和保护，重点推进区域内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森林公园和湿地公园之间的生物连通廊道构建以及重要野生动植物通道建设，增强生境斑块的连通性，保障生物觅食、活动和迁徙廊道畅通。坚持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采取退养还

滩、生态补水等措施，有效恢复退化湿地；开展自然湿地修复、沿湖滨缓冲带建设、河湖水系连通、植被恢复和外来有害生物防控，恢复提升退化湿地生态功能。

——着力开展河湖水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大幅改善水生态质量。全力推进“一鄱三脉、百湖千泽”全流域生态治理，基本形成“三横四纵”的骨干水系连通格局，大幅改善全市河湖水生态环境，活化水体，提升水生态功能，全面打造“中国水都”、“国际湿地城市”。重点开展赣江、抚河、潦河及下游尾闾水系连通、军山湖、青岚湖及城市内湖综合治理、河湖岸线整治、水源地保护、沿线矿山环境整治等工作。

——大力开展森林生态保护和修复，稳固提升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坚持因地制宜，通过更新改造、补植补造、封山改造、抚育改造等方式，推进宜林荒山、疏林地、无立木林地和未成林地的退化林修复。增加针阔混交林、异龄林比重，优化林分结构和树种组成，科学有序推进退化林修复，提高单位林分蓄积量，持续提高绿色质量。重点开展梅岭国家森林公园、轿岭自然保护区等重要自然保护地、重要交通沿线等森林质量和水源涵养能力提升工程。

——加强废弃矿山综合治理，有效改善矿山生态环境。全面推进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构建“政府主导、政策扶持、社会参与、一矿一策、市场化运作”的矿山生态修复模式，采取土地整理复垦、转建设用地和工程治理复绿、自然恢复等合理可行的修复方式进行生态修复，实现“宜林则林、宜耕则耕、宜建则建、宜景则景”。

——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和农田生态修复，提升农村人居环境。积极

推动农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以及人居环境提升，优化村庄和耕地布局，统筹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全面开展农田生态修复、农业面源污染、农村生活垃圾、污水治理，农村田园风貌保护和环境整治，推进耕地土壤安全利用、严格管控、治理与修复，恢复提升耕地地力，改善农田生态景观，提升农田生物多样性，提升重要交通沿线农村景观。

——改善和提升城市生态系统，构建蓝绿生态网络体系。依托城市自然山水格局，优化城市生态系统，科学开展城市山体、水体综合修复，以赣江和抚河入城河道为修复主线，统筹城内城外“山、水、园、湖”各类自然生态系统，提升生态服务功能；构建完整连贯的城市绿地系统，打通城市内部的水系、绿地和城市外围河湖、森林、耕地，完善蓝绿交织、亲近自然的生态网络。

第四章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格局

第一节 总体格局

遵循“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理念，尊重南昌市自然地理格局，落实江西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总体格局，以“一江、一湖、两河、三屏”的自然本底和南昌市“水都、绿谷、蓝带”的生态本底为依托，构建“一核一带三网五区”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总体格局，筑牢生态安全底线。

一核：鄱阳湖湿地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核。以保护鄱阳湖湿地生态系统，维护湿地自然形态，提升生物多样性为目标，坚持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大力开展鄱阳湖河湖湿地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合理构建生态缓冲区，扩充湿地环境容量，恢复湿地生态功能，提升水环境质量，维护湖区生物多样性。积极推动鄱阳湖自然保护地生态网络体系构建，加强动植物栖息地保护。开展鄱阳湖沿岸农田生态治理，推进临湖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升级临湖生态基础设施、城市雨污管网设施建设。

一带：赣江生态带。沿赣江干流构建绿色生态廊道，开展河道清淤、河岸复绿，推动湿地公园和湖湾港汊整治修复。实施赣江干流入湖口沿湖沿岸河网水系连通及沿岸生态缓冲带建设，推进沿湖沿岸小流域水土流失治理和湿地生态系统修复，开展沿湖沿岸重要山塘水库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保护修复。对新建区、南昌县等县区河湖沿岸沙化土地进行生态治理，对沿岸废弃露天矿山生态系统实施恢复重建，打造赣江最美岸线。

三网：水网——以“一江”（赣江）“十河”（抚河、玉带河、乌沙河等河流）串“百湖”（瑶湖、艾溪湖、青山湖、东南西北湖、象湖、梅湖、前湖、礼步湖、黄家湖与孔目湖等湖泊）的水系连通为重点，构建“一湖三脉、百湖千泽，河湖互济，湿地广布”的生态水网。

林网——重点修复轿岭、梅岭、大公岭3个林地资源集中区，维系林地资源集中区水源涵养、林地生态系统的稳定性、林地斑块之间廊道联系，构建“两屏三片、五廊多脉，内外相通，有机融合”的生态林网；重点建设城市郊野绿地、湿地公园等，打通城乡生态网络及通风廊道，缓解城市热岛效应等城市病。

鸟网——基于鄱阳湖主湖区、军山湖-青岚湖湖区两片水鸟核心栖息保护区和轿岭、梅岭、大公岭三片林鸟核心栖息保护区，补充修复鸟类迁徙廊道和城内城外点状栖息地，营造“两湖三林、多廊多点，水陆协同，人鸟共生”的生态鸟网。

五区：鄱阳湖南岸生态修复区、赣江（南昌段）生态修复区、抚河（南昌段）生态修复区、轿岭-梅岭生态修复区、环军山湖生态修复区。

第二节 修复分区

一、鄱阳湖南岸生态修复区

本区位于鄱阳湖南岸及周边地区，涉及新建区南矶乡、大塘坪乡、昌邑乡、铁河乡等乡镇，南昌县蒋巷镇、南新乡等乡镇部分区域，共2个县区，9个乡镇，总面积约699.82平方公里。

——生态系统概况：鄱阳湖南部湖区，为鄱阳湖主体，约占湖泊总面积的五分之四，承担汇纳赣、抚、信、饶、修五大河流来水，属于过水性、吞吐型、季节性的湖泊，是国际重要湿地和长江中下游重要生态功能区，也是南昌市生物多样性最为丰富的区域。

——主要生态问题：受赣江、抚河干流来水影响，叠加降水不均匀等因素，呈现出枯水期提前、枯水期延长、生态水位不足的问题，湖泊调蓄能力下降，湿地生态系统稳定性变差，恢复力减弱。同时，受沿湖城乡发展、农业开发等因素影响，湖区湿地面积有所萎缩，水体水质富营养化，水环境质量下降，候鸟栖息地生境破坏。

——修复方向：以保护鄱阳湖湿地生态系统，提升生物多样性为主攻方向，坚持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在新建区南矶乡、高新区鲤鱼洲管理处等鄱阳湖周边乡镇，大力开展鄱阳湖河湖湿地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合理构建沿湖滨生态缓冲带，加强缓冲带河网水系连通，扩充湿地环境容量，保护自然湿地及草洲，合理保障湖区生态水位，恢复水生物通道和候鸟迁徙通道，保护候鸟栖息生境，维护湖区生物多样性。在新建区铁河乡、大塘坪乡、昌邑乡等地区，加强鄱

阳湖沿岸农田生态治理，推进临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二、赣江（南昌段）生态修复区

本区位于赣江流域，涉及东湖区、青山湖区、西湖区、红谷滩区、湾里管理局，南昌县冈上镇、东新乡、富山乡等乡镇，新建区石岗镇、松湖镇、西山镇、石埠镇等乡镇，共7个县区，40个乡镇，总面积约2347.54平方公里。

——生态系统概况：本区位于赣江流域下游，自南向北贯穿南昌市，周边城镇密布、水系发达、水资源充沛，生态环境优良，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41.3%，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12.04平方米，水质南昌段达标率100%；该区域属赣抚平原，是南昌市主要的农产品供给区，物产丰富。

——主要生态问题：城市自然绿地萎缩，雨水调蓄功能减弱，城市内部流域水系连通受阻，河湖湿地萎缩甚至消失，城市内河内湖水生态环境遭到破坏，水质日益变差。农村河塘淤塞，随意排污、倾倒垃圾现象普遍，农业面源污染加剧，农村水环境问题突出，农田生态系统受损。赣江流域现存大量废弃矿山，严重降低区域水源涵养能力，造成土地损毁、采矿固体废弃物污染等问题。城市建设的各项生产建设项目造成的人为水土流失加剧，城市绿地碎片化，城乡生态网络连通性较差。

——修复方向：以保护和修复赣江流域河湖水生态系统，提升城市品质为主攻方向，采取人工修复为主，自然恢复为辅的策略。在东

湖区、红谷滩区及新建区和南昌县部分乡镇等区域，重点开展赣江及下游尾闾水系连通、瑶湖、艾溪湖、象湖等城内湖泊综合治理、河湖岸线整治等工作，连通城内外河湖水系，形成“四纵三横”水系连通格局，沿赣江构建生态缓冲带，加强赣江江豚资源监测和栖息地环境整治。在青山湖、西湖区、青云谱、高新区等中心城区，加强城市绿系生态修复，依托瑶湖、艾溪湖、象湖等城市内湖，建设绿化防护带、郊野公园和城市公园绿地，增强生境斑块的连通性，连通城乡生态网络和通风廊道。

三、抚河（南昌段）生态修复区

本区位于抚河流域及抚河故道，涉及南昌县广福镇、黄马乡、三江镇、向塘镇等乡镇，进贤县架桥镇、泉岭乡、温圳镇等乡镇，共2个县区，21个乡镇，总面积约1337.43平方公里。

——生态系统概况：抚河流域为鄱阳湖水系主要河流之一，是南昌市重要生态功能区，维护鄱阳湖水生态安全。区域内地势较为平坦，抚河下游水系密布，水源充足，河道洲滩和弯道较多，淤泥覆盖层较厚。全区水质优良，2020年，抚河南昌段水质状况优，李渡、塔城、新联三个断面均为Ⅱ类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主要生态问题：抚河沿岸农业面源污染加剧，造成农村河道水系污染，农田生态退化，候鸟食物安全受影响。部分河道、湖泊缩窄，水系连通性差，水生态景观较差。农村呈自然村落分布状态，分散建设，布局散乱，建设用地利用粗放，农村人居环境脏乱差。

——**修复方向**：以恢复抚河流域水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为主攻方向。对抚河流域水系进行综合整治，开展河道疏浚、河道整治，提高水土保持能力。在南昌县南部、进贤县西南部等乡镇，开展全域土地整治，以农用地整理、改善农田生态环境为主，大力建设高标准农田，提高耕地集中连片度及耕地质量，增加耕地产能，推进乡村生态保护，实现房前屋后和庭院基本绿化，加强公共空间管控，消除私搭乱建、乱堆乱放，保护好村庄自然景观。

四、峽岭-梅岭生态修复区

本区位于峽岭—梅岭山脉及潦河流域，涉及安义县全域，湾里管理局，新建区的石埠镇、西山镇等乡镇。共4个县区，24个乡镇，总面积约1135.09平方公里。

——**生态系统概况**：该区域为南昌市西部最大的森林集中区域，区内有峽岭省级自然保护区、梅岭国家森林公园、象山省级森林公园、梦山省级森林公园等重要保护区，具有较强的森林水源涵养、水土保持、防风固沙及调节气候功能；本区域以森林生态系统为主，森林覆盖度高，生物种类丰富，层次结构较多，食物链较复杂，光合生产率较高，能为森林生物提供满足生存条件的栖息地，具有较强的维护生物多样性功能。

——**主要生态问题**：森林质量不高，表现为纯林较多、混交林少，同龄林多、异龄林少，森林层次单一、林相单一等问题，水源涵养能

力不足；露天开采矿山，对原地表植物、地表土壤质量破坏严重，造成土地损毁、地形地貌景观破坏，加剧水土流失；潦河流域沿岸耕地过量使用化肥农药、畜禽散养、农村生活污水乱排，造成农村水环境污染严重。河岸生态用地被不同程度侵占，导致河岸缓冲功能丧失，加之河网淤塞、断流，城市公共空间与河流缺乏交集，连通性较差。

——修复方向：以提升森林质量，增强水源涵养能力为主攻方向，开展森林抚育，封山育林、毛竹林低效改造、退化草甸修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监测等工程，进行森林抚育、植树造林、低效林改造，提高森林生态系统稳定性，治理水土流失，防治地灾隐患。加强潦河流域水生态环境的保护和恢复，通过实施河湖截污清淤改造、生态拦截沟渠建设、水生植物群落构建，增加湿地面积，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提升潦河流域湿地的水源涵养能力。重点推进轿岭省级自然保护区、梅岭、圣水堂国家级森林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生物连通廊道构建以及重要野生动植物通道建设，增强生境斑块的连通性，保障生物觅食、活动和迁徙廊道畅通。

五、环军山湖生态修复区

本区位于军山湖及周边丘陵岗地地区，涉及进贤县的梅庄镇、三阳集乡、白圩乡、池溪乡等乡镇，共1个县区，18个乡镇，总面积约1676.5平方公里。

——生态系统概况：该区域包括军山湖、青岚湖、陈家湖、金溪湖等数十个湖泊，是南昌市重要的水源涵养功能区，有调节抚河径流、

发展农业灌溉、提供饮用的水源、繁衍水生生物的生态功能；对外连通鄱阳湖，具有维持区域生态系统平衡和繁衍生物多样性的生态功能；南部丘陵岗地地区林区密布，在森林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等方面具有重要的作用。

——主要生态问题：区域地形主要以岗地丘陵为主，不合理的农林开发，导致植物资源逐渐减少，森林生态系统整体质量降低，水源涵养能力不足，水土流失加剧，土壤耕作层被侵蚀、破坏，土地肥力日趋衰竭，威胁农田生态安全。湖泊水体资源丰富，但沿岸耕地过量施用农药化肥、不合理网箱养殖、农村生活污水乱排等，加之外来物种入侵等问题，造成湖泊水体污染。区内历史遗留矿山较多，露天开采造成植被破坏和土地损毁，矿坑水、废尾矿淋滤水造成水体、土壤污染。

——修复方向：以提升区域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等生态功能，优化生态系统格局为主攻方向，在军山湖、青岚湖等重点湖泊，采取自然恢复为主，辅助再生为辅的修复模式，修复自然岸线，试点建设小微湿地，推进林地水涵养林建设，加强森林保护封育，提升林地水源涵养能力，加强水土流失治理，全面开展农村污染治理，加强养殖尾水处理和循环利用；开展乡村全域土地整治、解决农田破碎化和低效利用问题，建设生态型高标准农田，提升农田生态功能，针对矿山开采破坏严重区域，采取生态重塑的策略，重点开展矿山复垦复绿。

第五章 实施生态修复重大工程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理念，基于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格局，针对主要生态问题，注重自然地理单位的连续性、完整性，聚焦生态修复重点区域，部署6个重大工程及19个子工程，协同解决区域突出生态问题，恢复受损生态系统，改善生态系统质量。

第一节 鄱阳湖南部湿地生态功能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规划实施鄱阳湖南部湿地生态功能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主要包括鄱阳湖湿地保护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岸线缓冲带修复等3个子工程，涉及新建区南矶乡、昌邑乡、铁河乡等乡镇，南昌县蒋巷镇、南新乡等乡镇，进贤县三里乡、三阳集乡、前坊镇等乡镇。

重点加强鄱阳湖湿地生态系统的保护和修复，通过河道生态护坡、生态湿地、生态拦截沟渠建设、微地形改造等措施，稳定和扩大湿地面积，重建湿地生态缓冲带，保障珍稀物种栖息地生态安全。加强鄱阳湖岸线治理，建设生态护岸，加大沿湖重要森林保育保护力度，实施封山育林、人工林改造。建设鄱阳湖南部生态缓冲带，修复鄱阳湖生态自然岸线，提升周边乡村垃圾处理能力，控制农药化肥使用量，防治农业面源污染与土壤污染，提高鄱阳湖周边水系水质。

专栏1 鄱阳湖南部湿地生态功能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1、鄱阳湖湿地保护修复子工程

本工程涉及南矶国际重要湿地、军山湖、青岚湖、陈家湖等区域。重点实施鄱阳湖南矶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湿地保护修复、国际湿地城市创建等工程项目，通过河道生态护坡、生态湿地、生态拦截沟渠建设、微地形改造、水生植物群落构建，增加鄱阳湖湿地面积，维持越冬水鸟和鱼类栖息地。实施退化湿地修复工程，退养还滩、生态补水等措施，有效恢复退化湿地，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提升鄱阳湖湿地的水源涵养能力，提高湿地自净能力及流域内的水质，共计建设10处。

2、鄱阳湖南昌湖区生物多样性保护子工程

重点对鄱阳湖南昌湖区、青岚湖等重要湖泊湿地，实施湿地植被恢复、疏通引水渠，通过构建区域内生物连通廊道、重要野生动植物通道以及建设水文水质监测点、气象监测点等措施，科学控制湖泊水位，确保区内水资源量，从源头控制污染，改善栖息地环境。改进周边地区农业耕作制度，逐步修复候鸟、鱼类栖息地；实施外来入侵物种防治20.01平方公里，开展区域内连续性湿地生物资源本底和环境状况调查，建立相对应的野生动植物资源档案，维持湖泊的水鸟栖息地生境，维持生物多样性。

3、鄱阳湖滨湖岸线缓冲带修复子工程

本工程涉及新建区南矶乡、铁河乡、昌邑乡等乡镇，南昌县蒋巷镇、南新乡等乡镇、进贤县三里乡、三阳集乡、前坊镇等鄱阳湖沿岸乡镇，沿鄱阳湖建设生态缓冲带，修复和提升生态自然岸线，隔离人为干扰对湖泊负面影响，保护生物多样性和生物栖息地的生态安全，依托河湖两岸绿地构建水体生态廊道。推进环鄱阳湖涉农县区农村垃圾就地分类和源头减量试点项目、环鄱阳湖沿岸村庄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采用测土配方施肥，修建生态沟渠和生态拦截带工程对农业面源污染进行阻隔、拦截，净化水质，控制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每年推进100个左右村点污水处理终端建设；实施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农药化肥污染治理，农用地土壤污染治理，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治理，农村生活污水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等措施，改善人居环境，建设美丽乡村。

第二节 赣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工程

规划实施赣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工程，主要包括赣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城乡生态廊道连通、森林质量提升、农村生态质量提升、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等5个子工程，涉及东湖区、西湖区、青云谱区、红谷滩区、青山湖区以及南昌县东新乡、富山乡、冈上镇等乡镇，新建区象山镇、松湖镇、石岗镇等乡镇。

遵循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理念，重点加强水生态环境的保护和恢复，实施河湖截污清淤改造，整治赣江水生态环境，修复河道岸线，保障岸线生态安全；实施“四纵三横”水系连通工程，连通赣江与南昌市内河内湖水系，改善水质、活化水体、改善鱼类洄游繁衍环境，加强江豚种群资源监测和栖息地生态保护。建立连通城区绿道系统网络，提高绿化质量，改善城乡生态环境，构建完整的连贯的城乡绿地系统。通过更新改造、补植补造、封山改造、抚育改造等方式，调整林分树种，改善林分结构、着力提高森林水源涵养能力。

专栏2 赣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工程

1、赣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重点对赣江抚河下游尾闾地区，前湖、瑶湖、幸福河等内河内湖以及赣江流域锦江、乌沙河、石埠水、梦山水、流湖河等中小河流开展水环境综合整治，重点实施赣江抚河下游尾闾综合整治、老官洲、裘家洲生态保护等工程，采取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系连通等工程措施，建设生态护坡、治理入侵物种、修复河道，提升水环境质量，加强江豚种群资源监测和栖息地生态保护。联通水系151千米，建设生态岸线9.32千米，河道整治192.9千米。

2、城乡生态廊道连通工程

依托市域生态资源与山水格局，连接城乡，串联市域内各城市组团，加强城市绿道与鄱阳湖大湖滨地区、梅岭风景区等特色魅力空间进行对接，形成“一江穿城、西山为屏、多湖相拥、水脉纵横、绿廊成网”的城乡绿地景观体系，提升城市空间品质。重点实施赣江岸线生态综合整治、城市绿道建设等工程，规划建设滨江观光绿道2条，80千米；滨水休闲绿道14条，220千米；都市景观绿道10条，200千米；建设邮票绿地148处，面积78.62公顷。

3、赣江流域森林质量提升工程

重点对西山、象山、乌石岭、天沙岭等赣江流域主要河流源头汇水区，采取封山育林、更新改造、补植补造等措施，切实保护水土保持林、水源涵养林、风景林等生态公益林，对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等重点区域实施人工造林（包针阔叶林造林、油茶基地、森林“四化”造林、乡村绿化美化）、低产低效林改造、封山育林，林下经济建设及森林保护等工程。封山育林2.6万亩，退化林分修复2.2万亩，人造乔木林0.6万亩，人造灌木林（油茶、森林药材）3万亩。

4、赣江流域农村生态修复工程

重点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土壤污染治理等项目，通过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完善农田配套基础设施以及生态设施，恢复田间生物群落和生态链，提高农田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包括化肥农药减量控害、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灌溉水水质管理和农业废弃物回收利用等。通过工程措施、生物措施和农业措施等方法治理土壤污染，开展土壤改良工程，改善酸化土壤PH值，改善农田土壤环境，提升土壤环境容量和抗风险能力。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分类有序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推进乡村生态保护，实现房前屋后和庭院基本绿化；加强公共空间管控，消除私搭乱建、乱堆乱放，保护好村庄自然景观。

5、赣江流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采取边坡治理、土地复垦、道路建设、给排水工程、景观生态复绿等措施恢复整治区域地形地貌，因地制宜复绿复耕，修复新建区44座废弃矿山，恢复治理面积129.84公顷；修复青山湖区1座废弃矿山，恢复治理面积1.63公顷。

第三节 抚河流域生态质量提升与人居环境改善工程

规划实施抚河流域生态质量提升与人居环境改善工程，主要包括抚河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高标准农田建设、人居环境整治工程等3个子工程，涉及南昌县广福镇、三江镇、向塘镇、泾口乡、塘南镇等乡镇，进贤县架桥镇、泉岭乡、温圳镇、李渡镇等乡镇。

重点对抚河流域水系进行综合整治，开展河道疏浚、河道整治，提升滨水空间及河湖滩涂调蓄功能，建立健康的河湖生态系统，构建蓝绿交织、清新明亮的水生态基础设施，完善生态网络，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提高水土保持能力；重建湿地生态缓冲带，恢复湿地生境，提升湿地生态系统服务。通过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程，提高耕地集中连片度及耕地质量，增加耕地产能，合理配置农村土地资源要素，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助推乡村振兴。

专栏3 抚河流域生态质量提升与人居环境改善工程

1、抚河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对抚河故道、雄溪河、莲塘河等河流实施综合治理及景观提升，重点实施赣江抚河下游尾间综合整治、象湖及抚河故道生态修复项目，治理流域面积200平方公里以下河流，治理区涉及乡镇19个，治理河道长度665千米。开展“四型”生态小流域和水土流失区重点治理，完善坡面集水排水系统，增加地表植被覆盖，减少水土流失面积，减轻水土流失强度，降低土壤侵蚀模数，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8平方公里，预防保护水土流失面积79.66平方公里。

2、抚河流域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通过对田、水、路、林、村综合整治，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和现有耕地提质改造，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打造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

抗灾能力强的生态化高标准农田，提高耕地集中连片度及耕地质量，增加耕地产能。

3、抚河流域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能力，健全污水处理设施，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重点对国省道、铁路、抚河沿线等公共空间和庭院环境，消除私搭乱建、乱堆乱放。提升农村建筑风貌，突出乡土特色和地域民族特点。加大传统村落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保护力度，弘扬传统农耕文化，提升田园风光品质。推进村庄绿化，以宜林荒山荒地荒滩、荒废和退化林地草地等为主开展植树造林、湿地恢复等活动，建设绿色生态村庄。

第四节 潦河流域水源涵养与土地综合整治工程

规划实施潦河流域水源涵养与土地综合整治工程，主要包括潦河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土地综合整治、人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等3个子工程，涉及安义县。

重点加强潦河流域水生态环境的保护和恢复，通过实施河湖截污清淤改造、生态拦截沟渠建设、水生植物群落构建，增加湿地面积，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提升潦河流域湿地的水源涵养能力。有序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和历史文化保护等建设，强化耕地保护和土地集约节约利用，合理配置农村土地资源要素，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助推乡村振兴。

专栏4 潦河流域水源涵养与土地综合整治工程

1、潦河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实施安义县水系连通及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和安义县观察水库水生态修复及治理项目，对潦河、朱桥河、北河、龙安河、峤岭水、珠珞水、刘家河、石鼻河、观察水等水系进行综合整治，恢复城区与潦河相邻区域退化的河道岸线，打造城市景观廊道，作为城市郊野公园，提升城市景观质量。治理河道总长583.31千米。其中水系连通长度49.52千米，河道清障0.12平方公里，清淤疏浚191.38千米，生态护岸建设319.12千米，修复城市滨水生态风光带5千米；修复新增湿地0.037平方公里，综合治理水土流失27.76平方公里，预防保护水土流失44.90平方公里。

2、潦河流域土地综合整治工程

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开展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和乡村历史文化保护，建设高标准农田，改善人居环境，解决农村土地利用效率较低、空间布局无序化、生态质量退化、村庄公共基础服务设施配套不足、人居生产生活环境差、农业生产基础设施不完善等问题，助推乡村振兴。重点对万八公路15公里，安合公路11公里沿线实施房屋立面改造、绿化提升、景观节点、道路

及附属设施完善等工程。

3、潦河流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通过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生境营造（土壤重构）、植被重建、水土保持等措施，提升区域水源涵养能力，增强水土保持能力，修复区域内 14 个废弃矿山，恢复治理面积 27.36 公顷。

第五节 峽岭—梅岭森林质量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规划实施峽岭—梅岭森林质量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主要包括峽岭—梅岭森林质量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等 2 个子工程，涉及湾里管理局，新建区石埠镇、西山镇、溪霞镇等乡镇，安义县新民乡、石鼻镇等乡镇。

重点通过开展森林抚育，封山育林、毛竹林低效改造、退化草甸修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监测等工程，提升退化天然林和低质低效人工林质量，促进森林生态系统正向演替，实施退耕还林、退化林修复等修复措施，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提升森林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功能。增强自然保护地间连通性，建立生物迁徙通道，保护生物多样性。

专栏 5 峽岭—梅岭森林质量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1、峽岭—梅岭森林质量提升工程

实施森林质量提升工程，改造针叶林，建设阔叶混交林，补植乡土阔叶树种；实施病虫害防治，丰富林区品种，提高病虫害抵抗力，加强古树名木认定、登记、建档、公布和挂牌保护。对绿谷近 50 千米的道路沿线进行绿化、彩化、珍贵化改造提升；对沿线松材线虫病进行防治。人工造林 0.5 万亩，中幼林抚育 2.2 万亩，退化林修复 1.2 万亩。

2、峽岭—梅岭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对峽岭省级自然保护区、梅岭、圣水堂国家级森林公园等重要野生动植物栖息地进行保护监测；保护林鸟栖息地环境和生物多样性，选择适宜的地区或者地段建设生物迁徙通道，减小生态封闭性，扩大珍稀物种栖息地。

第六节 大公岭低丘岗地水土保持与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规划实施大公岭低丘岗地水土保持与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主要包括农村水系整治修复、土地综合整治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大公岭森林质量提升等4个子工程，涉及进贤县钟陵乡，池溪乡、白圩乡、长山晏乡、白圩乡、衙前乡、梅庄镇、下埠集乡等乡镇。

重点通过实施河道清淤、水生态修复、生态护坡、入侵物种治理以及、荒山荒坡绿化、坡耕地整治等措施，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农村水系整治修复。积极推进乡村全域土地整治及高标准农田建设，解决农田破碎化和低效利用以及布局无序化问题，建设生态型高标准农田，提升农田生态功能，提高农田保灌能力和土壤肥力，改善生产条件。实行“一矿一策”，对矿山损毁土地实施生态重建与辅助再生相结合的生态修复方式，全面恢复损毁土地的生态功能。着重抓好封山育林、退化林分修复、人造乔木林、人造灌木林建设，力争在“十四五”期间将进贤建设成为省级森林城市。

专栏6 大公岭低丘岗地水土保持与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1、小流域整治和水土保持工程

通过实施河道清淤、水生态修复、示范段景观提升、堤防加固、岸坡整治、生态护坡、入侵物种治理、水土流失治理等措施，治理池溪水、叉港水、库下水、白圩河等流域面积200平方公里以下的河流10条，治理河道长度95千米，综合治理

水土流失面积 14.59 平方公里，沙地治理 0.92 平方公里，预防保护水土流失面积 115.35 平方公里。

实施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农药化肥污染治理，农用地土壤污染治理，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治理，农村生活污水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等治理措施，积极改善人居环境，构建美丽乡村。

2、土地综合整治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以保护耕地为重点，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低效林草园地整理、耕地提质改造等工程，完成新建高标准农田任务及提升改造任务，增加耕地数量，优化耕地布局，减少耕地碎片化。统筹安排区域内各类建设用地，有序推进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以及其它低效及闲置建设用地清理处置等工作，优化农村建设用地布局，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3、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按照“谁修复，谁受益”的原则，推行市场化运作，根据矿山破坏程度的不同，采取生态重建与辅助再生相结合的生态修复方式。采取清除危岩、削坡整形、植生槽与挂网喷播、场地平整、拆除构筑物、修筑截排水沟、土石方运输、种植树木、撒播草籽、监测和管护等综合治理措施，恢复损毁土地的生态功能。完成修复 105 个废弃矿山，恢复治理面积 358.99 公顷。

4、大公岭森林质量提升工程

完成大公岭、香炉峰等重点区域森林绿化、美化、彩化及珍贵化建设，以油茶基地建设、林下经济建设、乡村绿化美化建设为重点，通过新造、补植改造和森林抚育等方式，大力推行栽植或补植阔叶和彩叶树种，形成针阔混交林、乔木与灌木树种混交林，形成层次多、冠层厚，生态位错落有致的森林结构，增强水土保持能力。2021-2025 年完成封山育林 1.5 万亩，2026-2035 年完成封山育林 3 万亩；2021-2025 年完成退化林分修复 0.3 万亩，2026-2035 年完成退化林分修复 1.2 万亩。

第六章 成本效益

第一节 资金需求

规划期间，南昌市共部署 6 大重大工程，20 个子工程，依据行业标准、相关部门的工作定额及测算依据，综合运用系数法、加法、单位面积投资估算法等，初步估算总投资 375.76 亿元。

表 6-1 南昌市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资金表

重大工程名称	子工程名称	资金投入(万元)	资金占比(%)
鄱阳湖南部湿地生态功能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鄱阳湖湿地保护修复工程	101683	2.70
	鄱阳湖南昌湖区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15000	0.40
	鄱阳湖岸线缓冲带修复工程	15000	0.40
	小计	131683	3.50
赣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工程	赣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2514360	66.91
	城乡生态廊道连通工程	152322	4.05
	赣江流域森林质量提升工程	10000	0.27
	赣江流域农村生态修复工程	32100	0.85
	赣江流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9738	0.27
小计	2718520	72.35	
抚河流域生态质量提升与人居环境改善工程	抚河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202866	5.40
	抚河流域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150000	3.99
	抚河流域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20000	0.53
	小计	372866	9.92
潦河流域水源涵养与土地综合整治工程	潦河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137720	3.67
	潦河流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2052	0.05
	潦河流域土地综合整治工程	93779	2.50
	小计	233551	6.22
峽岭—梅岭森林质量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峽岭—梅岭森林质量提升工程	19597	0.52
	峽岭—梅岭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15000	0.40
	小计	34597	0.92
大公岭低丘岗地水土保持与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小流域整治和水土保持工程	68900	1.83
	土地综合整治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164000	4.36
	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26920	0.72
	大公岭森林质量提升工程	6570	0.17
	小计	266390	7.09
总计		3757607	100

第二节 资金筹措

一、积极争取中央奖补资金

按照《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坚持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积极申报中央财政支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争取中央财政基础奖补资金和差异奖补资金。

二、优先整合各类专项资金

整合中央、省、市专项配套资金其他财政资金。将区域内财政用于生态补偿转移、湖泊生态环境保护、中小流域治理、生态林建设等相关专项资金，按照“职责不变、渠道不乱、资金整合、打捆使用”的原则，优先支持或向“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项目倾斜。预计每年可整合土壤污染防治专项、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中央生态公益林补偿专项、省级生态公益林补偿专项、中央财政林业生态保护恢复专项、中央水利发展专项、省级水利专项、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专项、农田建设专项等各类财政专项。

三、鼓励支持社会资金投入

积极引入债券金融资金以及社会资本，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投资、设计、修复、管护等全过程，在具有收益与产品的生态修复领域，积极引入各方社会资本参与，鼓励义务人投资，重点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通过PPP模式参与以政府支出责任为主(包

括责任人灭失、自然灾害造成等）的生态保护修复，在产权激励、指标使用、碳汇交易、林木采伐、资源利用等方面提供政策支持以及财税支持，保障社会投资主体收益。

第三节 效益分析

一、生态效益

（一）提升鄱阳湖国际湿地生态质量，维护候鸟栖息地安全

通过实施“山水林田湖沙”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可以有效地修复退损湿地，减少人为活动对河湖湿地的干扰，降低入河污染负荷，改善江河及鄱阳湖南部外围湖泊入湖水质，提升湿地生态系统生态功能，增强鄱阳湖主体湖区的前置拦截功能，保障鄱阳湖水质和长江水系生态安全，提升鄱阳湖生态系统抗风险能力，同时通过生物栖息地的建设能够增强候鸟迁徙地的保护，维护鄱阳湖的主体生态功能。

（二）增强河湖水系连通，改善水生态功能

通过实施河湖水系连通工程、河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赣抚尾闾整治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城乡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等，枯水期水域面积由现状的 268 平方公里，增加至 376 平方公里，水面面积增加约 40.3%，河湖水面率将由现状的 14% 提高到 20% 左右，鄱阳湖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调节功能逐步改善和恢复，河湖水生态功能得到有效保护和逐步恢复，重要河湖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 80% 以上，实现“河湖畅水清、岸绿景美、人水和谐”。

（三）呵护绿水青山，助力碳达峰与碳中和

通过森林生态系统修复、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等工程，维持峽岭、梅岭地区、大公岭、石马岭地区山地丘陵森林生态系统完整性，使区域水源涵养能力不断增强。同时构建以自然保护区为核心，湿地公园、森林公园、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为主体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生态屏障功能得以稳定发挥。全面助推生态文明建设及各方面的低碳发展，实现碳达峰与碳中和的总体目标，打造美丽中国的“南昌样板”，谱写新时代南昌“物华天宝、人杰地灵”的新篇章。

二、社会效益

（一）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助推乡村振兴

随着流域水环境质量的改善、城乡生态廊道的连通以及内河内湖景观效果的提升，可显著改善城镇地区和农村区域的生态环境质量，城镇空间人均绿地面积增加，城市黑臭水体问题彻底消除。污水处理厂（站）、污水管网、生活垃圾转运站的建设及农业面源污染整治，基本解决农村地区污水直排和生活垃圾乱堆乱放的问题，改善城乡居民的生活环境，提高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提升民生福祉。全面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提供更多的、质量更高的生态产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二）助推国际湿地城市建设，提升城市生态影响力

通过实施鄱阳湖湿地保护修复及赣江抚河流域综合治理，可形成“多源互补、丰枯调剂、保障应急、覆盖全域”的大水网，水资源综合利用体系进一步完善，可优化拓展区域功能、提升人居环境、提升

发展品味，提升鄱阳湖湖滨控制带可持续发展能力，助力创建国际湿地城市，打造我国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样板与国际生态保护交流窗口，形成名副其实的南昌“大滨湖城市”。

（三）增强公众生态文明意识，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通过南昌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重大工程的实施，积极探索有利于生态系统保护的体制机制，树立生态修复典型工程，争取成为生态文明示范市样板。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政府、企业和人民群众对生态保护修复的重要性的价值将有更充分的认识，有利于树立尊重自然、保护自然、善待自然的科学理念，营造全社会关心生态、支持生态的良好氛围，引导、鼓励居民在生产和生活中形成保护生态、减少污染的良好习惯，自觉践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形成全社会共治、共管、共享的生态文明新格局，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三、经济效益

（一）提升土地综合价值

通过河湖清淤能够产生一部分优质的耕种表土耕作层，实施生态化高标准农田建设有效的增加农产品和产量，改善农田生态环境，提高耕地质量，提升粮食产能，有助于南昌打造更具特色的生态农产品基地，为中部、东部地区提供优质的生态农产品。通过河湖岸线整治，湿地公园建设等工程的实施，提升城市绿色空间，在赣江附近等区域内的土地得以升值，岸线区域地理位置优越，生态环境优雅，能够有效带动周边土地价值提升。

（二）实现生态产品价值转换

通过实施水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水源涵养与林草植被恢复等工程，使得区域自然生态环境得到改善，大幅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恢复生物多样性，改善当地水土资源条件，为生态旅游、林竹康养、林下经济等生态产业发展奠定良好基础，有助于促进形成特色突出、布局合理、具有较强竞争优势的生态产业带，推动绿色生态、本地资源与富民产业相结合，将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

第七章 实施保障

第一节 强化工作组织

——建立跨部门的工作协调机制。强化跨区域、跨部门、跨行业的协调配合，建立“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协调机制，实行定期研究和会商制度，协调部门和跨区行动，及时解决重大问题，形成党委领导，各有关部门、各级政府共治、共建、共管，社会资本主体积极参与，社会组织和公众有效监督的工作机制。

——建立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绩效考核机制。建立统一的监管机制，包括统一的监管平台、统一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考核体系，对各部门责任主体实行统一评价与考核。落实县（区）人民政府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主体责任，将保护修复目标、任务以及重大工程分解落实到各级党委、政府及各部门，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监督检查、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强化重大工程绩效考核制度，适时发布考核结果，作为有关资金项目安排的重要依据，相关考核情况纳入各级政府综合考核体系。

——落实规划传导机制。各县（区）要将市级生态修复专项规划作为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重要依据，在编制辖区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时认真落实，细化市级规划确定的国土空间生态保护和修复目标、修复分区，明确重点项目位置。加强本地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衔接，并将核心内容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

第二节 探索机制创新

——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积极探索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市场化运作、可持续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提升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的市场化程度。通过生态保护修复，扩大优质生态产品的供给能力。建立生态产品的生产、流通、消费与保护的全过程价值实现机制，建立健全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将生态产品的价值附着于农产品、工业品、服务产品中，转化为可以直接市场交易的商品，让“好山好水”有了价值实现的机制，推动绿色生态、本地资源与富民产业有机结合。探索将分散的自然资源使用权或经营权进行集中流转和专业化运营，开展生态资源指标及产权交易，推进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遵循受益者付费原则。

——探索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在完善基本生态补偿制度的基础上，优化“纵向生态补偿”，创新“横向生态补偿”。对各级自然保护区、禁止开发区域或其他特别限制的生态空间，执行以各级财政资金为主的生态保护补偿制度，积极向上争取建立稳定的财政投入机制，加大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力度，优化财政资金支持“权益型”补偿机制。创新以“资源养资源”的“收益型”生态补偿机制，即建立受益地区与保护地区、流域上下游生态补偿制度，开展南昌市横向生态补偿，建立生态补偿基金，补偿资金来源于下游受益地区和受益企业。

——**探索建立规划实施评估调整机制。**强化对规划实施情况跟踪分析，动态分析本规划的实施进展情况，特别是约束性指标完成情况。做好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全面分析检查规划实施效果及各项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及时提出评估改进意见，适时启动对规划进行调整，确保规划目标的有效落实。

第三节 加强技术支撑

——**完善技术标准体系。**加强技术标准规范配套、相关专题研究，加强生态修复科研攻关和技术支撑，推广示范适用技术，构建调查、监测、修复、评估生态修复技术标准体系。

——**加强信息化应用。**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搭建市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管理信息系统，开展项目申报、规划设计、工程施工、竣工验收、综合评估等全生命周期跟踪监管，实现精细化管理。

——**加强动态监测监管。**充分利用陆海观测卫星和各类地面监测站点开展“空天地”一体化全覆盖监测，及时掌握生态空间变化情况，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并定期向社会公布。

——**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加强生态保护修复先进技术的引进、推广，与国家级科研院所、高校和江西省科研机构密切合作，建立健全人才引进、培养和使用激励机制。建立专项基金，给予主导产业的高端人才优惠政策，吸引生态修复领域所需的各类高科技人才落户。培养一支懂业务、善协调、会管理的生态保护修复专业队伍。

第四节 保障资金投入

——加大财政资金投入。一是加强市域内林业、水利、环境、农业、自然资源等多个部门涉及生态保护修复工作专项资金整合统筹，集中安排，形成合力；二是积极争取中央及省级专项资金支持，组织申报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等国家重点项目，不断优化政府资金投入，发挥政府财政资金的支撑和引导作用。重大的生态修复项目应优先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积极向上争取对工业转型升级、绿色制造系统集成等项目的专项资金等政策支持。

——积极拓宽融资渠道。构建“谁投资、谁受益”“谁修复、谁受益”的生态保护修复市场化机制，营造公平、公正、公开的投资环境，建立持续回报和合理退出机制，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与修复，探索通过PPP、EOD等模式引入社会资本开展生态保护修复，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环境保护、节能节水等相应税收优惠政策。支持金融机构参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拓宽投融资渠道，以市场化方式发放绿色基金、绿色债券、绿色信贷、绿色保险和政策性金融机构贷款等多元化资金筹措途径，激励和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工商资本、金融资本等投资或参与生态修复项目建设和管理，形成资金投入合力。

第五节 鼓励公众参与

强化公众参与意识，加强规划与公众之间的互动，注重多层次、多形式的规划宣传，将规划实施变成全社会参与的共同行动。建立健

全多方协商机制，充分发挥各类媒体作用，积极开展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扩大公众和社会各界参与程度，提高全社会对生态保护修复的认识，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实施营造良好社会氛围。通过新闻媒体广泛征求和听取公众意见，适时宣传规划工作的重要部署、重大进展和重要成果，协调各方利益，营造全民共保共建共享的社会氛围。

附表

附表 1：规划指标一览表

序号	生态质量类型	指标	单位	2020年基期值	2025年目标值	2035年目标值	属性
1	自然生态质量	森林覆盖率	%	21.27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预期性
2		森林蓄积量	万立方米	689.9	700	保持稳定	预期性
3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平方公里	—	1067.85	保持稳定	约束性
4		自然保护地面积占国土面积比例	%	13.25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预期性
5		国家、省级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保护率	%	—	85	87	预期性
6		湿地保护率	%	53.5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预期性
7		水土保持率	%	85.5	≥86.5	保持稳定	预期性
8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国考断面）	%	88.9	90.9	保持稳定	预期性
9	城市环境质量	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41.3	42	保持稳定	预期性
10		中心城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	8.5	9.0	10.0	预期性
11		城市内河内湖水质	类	Ⅲ	Ⅲ	Ⅲ	预期性
12	农村生态质量	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239.46	265.15	290.93	预期性
13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系数	0.516	0.53	保持稳定	预期性
14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	%	—	30	50	预期性
15	矿山生态质量	历史遗留矿山恢复治理面积	公顷	—	517.81	全面治理完成	预期性
16		历史遗留矿山治理数量	座	—	164	全面治理完成	预期性

备注：①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量、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保护率指标数值来源于《南昌市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②城市内河内湖水质、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指标数值来源于《南昌市生态环境“十四五”规划》；③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国考断面）、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指标数值来源于《南昌市“十四五”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规划》；④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水土保持率指标来源于《南昌市“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⑤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指标来源于《南昌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⑥其余指标数值来源于《南昌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附表 2：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大工程安排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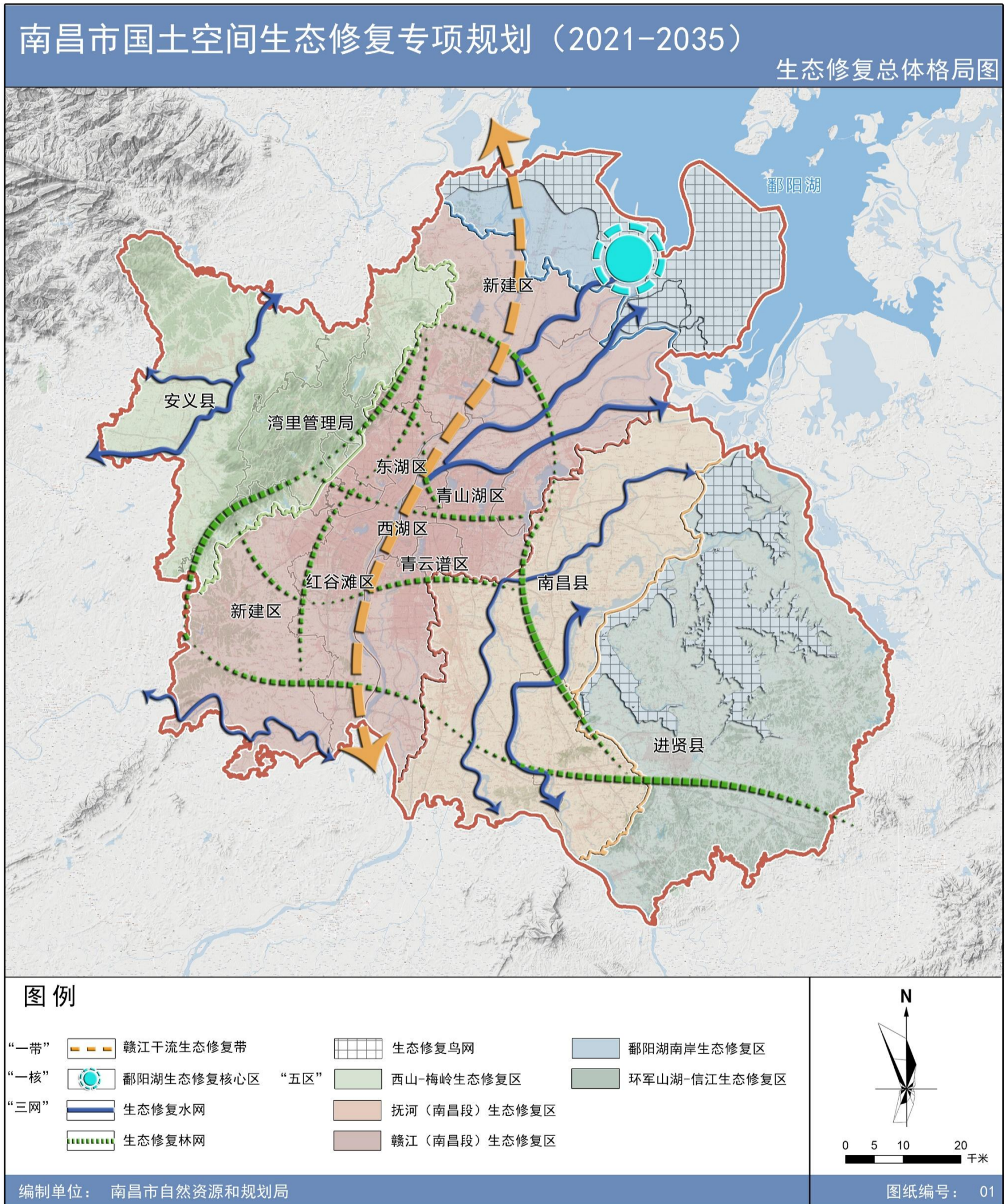
序号	重大工程名称	子工程名称	实施区域	重点任务	责任部门	资金需求(万元)
1	鄱阳湖南部湿地生态功能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鄱阳湖湿地保护修复工程	南矶国际重要湿地、军山湖、青岚湖、陈家湖	重点实施鄱阳湖南矶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湿地保护修复、国际湿地城市创建等工程项目，通过河道生态护坡、生态湿地、生态拦截沟渠建设、微地形改造、水生植物群落构建，增加鄱阳湖湿地面积，维持越冬水鸟和鱼类栖息地。实施退化湿地修复工程，退养还滩、生态补水等措施，有效恢复退化湿地，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提升鄱阳湖湿地的水源涵养能力，提高湿地自净能力及流域内的水质。共计建设 10 处。	江西省鄱阳湖保护区管理局及各县区人民政府	101683
2		鄱阳湖南昌湖区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南矶国际重要湿地、军山湖、陈家湖	重点对鄱阳湖南昌湖区、青岚湖等重要湖泊湿地，实施湿地植被恢复、疏通引水渠，通过构建区域内生物连通廊道、重要野生动植物通道以及建设水文水质监测点、气象监测点等措施，科学控制湖泊水位，确保区内水资源量，从源头控制污染，改善栖息地环境。改进周边地区农业耕作制度，逐步修复候鸟、鱼类栖息地；实施外来入侵物种防治 20.01 平方公里，开展区域内连续性湿地生物资源本底和环境状况调查，建立相对应的野生动植物资源档案，维持湖泊的水鸟栖息地生境，维持生物多样性。	南昌市林业局	15000
3		鄱阳湖岸线缓冲带修复工程	新建区、南昌县、进贤县鄱阳湖沿岸乡镇	沿鄱阳湖建设生态缓冲带，修复和提升生态自然岸线，隔离人为干扰对湖泊负面影响，保护生物多样性和生物栖息地的生态安全，依托河湖两岸绿地构建水体生态廊道。推进环鄱阳湖涉农县区农村垃圾就地分类和源头减量试点项目、环鄱阳湖沿岸村庄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每年推进 100 个左右村点污水处理终端建设；实施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农药化肥污染治理，农用地土壤污染治理，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治理，农村生活污水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等措施，改善人居环境，构建美丽乡村。	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15000
4	赣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工程	赣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新建区、高新区、东湖区、西湖区、青山湖区、红谷滩区、南昌县	重点对赣江抚河下游尾间地区，前湖、瑶湖、幸福河等内河内湖以及赣江流域锦江、乌沙河、石埠水、梦山水、流湖河等中小河流开展水环境综合整治，重点实施赣江抚河下游尾间综合整治、老官洲、袁家洲生态保护等工程，采取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系连通等工程措施，建设生态护坡、治理入侵物种、修复河道，提升水环境质量，加强江豚种群资源监测和栖息地生态保护。联通水系 151 千米，建设生态岸线 9.32 千米，河道整治 192.9 千米。	南昌市水利局、新建区水利局	2514360
5		城乡生态廊道连通工程	东湖区、西湖区、青山湖区、青云谱区、红谷滩区、新建区、经开区、高新区、临空区、南昌县	依托市域生态资源与山水格局，连接城乡，串联市域内各城市组团，加强城市绿道与鄱阳湖大湖滨地区、梅岭风景区等特色魅力空间进行对接，形成“一江穿城、西山为屏、多湖相拥、水脉纵横、绿廊成网”的城乡绿地景观体系，提升城市空间品质。重点实施赣江岸线生态综合整治、城市绿道建设等工程，规划建设滨江观光绿道 2 条，80 千米；滨水休闲绿道 14 条，220 千米；都市景观绿道 10 条，200 千米；建设邮票绿地 148 处，面积 78.62 公顷。	南昌市城市管理局、南昌市园林绿化局	152322
6		赣江流域森林质量提升工程	新建区、临空区、赣江新区	重点对西山、象山、乌石岭、天沙岭等赣江流域主要河流源头汇水区，采取封山育林，切实保护水土保持林、水源涵养林、风景林等生态公益林，对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等重点区域实施人工造林（包针阔叶林造林、油茶基地、森林“四化”造林、乡村绿化美化）、低产低效林改造、封山育林，林下经济建设及森林保护等工程。封山育林 2.6 万亩，退化林分修复 2.2 万亩，人造乔木林 0.6 万亩，人造灌木林（油茶、森林药材）3 万亩。	南昌市林业局	10000
7		赣江流域农村生态修复工程	新建区、红谷滩区、临空区、湾里管理局、东湖区扬子洲	重点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土壤污染治理等项目，通过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完善农田配套基础设施以及生态设施，恢复田间生物群落和生态链，提高农田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包括化肥农药减量控害、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灌溉水水质管理和农业废弃物回收利用等。通过工	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32100

序号	重大工程名称	子工程名称	实施区域	重点任务	责任部门	资金需求(万元)
				程措施、生物措施和农业措施等方法治理土壤污染，开展土壤改良工程，改善酸化土壤PH值，改善农田土壤环境，提升土壤环境容量和抗风险能力。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分类有序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推进乡村生态保护，实现房前屋后和庭院基本绿化；加强公共空间管控，消除私搭乱建、乱堆乱放，保护好村庄自然景观。		
8		赣江流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新建区石岗镇、石埠镇、樵舍镇、乐化镇等乡镇	采取边坡治理、土地复垦、道路建设、给排水工程、景观生态修复等措施恢复整治区域地形地貌，因地制宜复绿复耕，修复新建区44座废弃矿山，恢复治理面积129.84公顷；修复青山湖区1座废弃矿山，恢复治理面积1.63公顷。	南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各县人民政府	9738
9	抚河流域生态质量提升与人居环境改善工程	抚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南昌县、青山湖区、青云谱区、高新区、进贤县	对抚河故道、雄溪河、莲塘河等河流实施综合治理及景观提升，重点实施赣江抚河下游尾间综合整治、象湖及抚河故道生态修复项目，治理流域面积200平方公里以下河流，治理区涉及乡镇19个，治理河道长度665千米。开展“四型”生态小流域和水土流失区重点治理，完善坡面集水排水系统，增加地表植被覆盖，减少水土流失面积，减轻水土流失强度，降低土壤侵蚀模数，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8平方公里，预防保护水土流失面积79.66平方公里。	南昌市水利局、南昌县水利局	202866
10		抚河流域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南昌县广福镇、三江镇、泾口乡等乡镇、高新区塘南镇、麻丘镇、鲤鱼洲管理处	加强农田林网化建设，在主要道路、沟渠两侧，按照适时、适地、适树原则，设置农田防护林带，着力提高水源涵养能力和水资源利用效率等；打造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生态化高标准农田。	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150000
11		抚河流域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南昌县、青山湖区、高新区	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能力，健全污水处理设施，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重点对国道、铁路、抚河沿线等公共空间和庭院环境，消除私搭乱建、乱堆乱放。提升农村建筑风貌，突出乡土特色和地域民族特点。加大传统村落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保护力度，弘扬传统农耕文化，提升田园风光品质。推进村庄绿化，充分利用闲置土地组织开展植树造林、湿地恢复等活动，建设绿色生态村庄。	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20000
12	潦河流域水源涵养与土地综合整治工程	潦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安义县	重点实施安义县水系连通及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和安义县观察水库水生态修复及治理项目，对潦河、朱桥河、北河、龙安河、峽岭水、珠琅水、刘家河、石鼻河、观察水等水系进行综合整治，恢复城区与潦河相邻区域退化的河道岸线，打造城市景观廊道，作为城市郊野公园，提升城市景观质量。治理河道总长583.31千米。其中水系连通长度49.52千米，河道清障0.12平方公里，清淤疏浚191.38千米，生态护岸建设319.12千米，修复城市滨水生态风光带5千米；修复新增湿地0.037平方公里，综合治理水土流失27.76平方公里，预防保护水土流失44.90平方公里	安义县水利局	137720
13		潦河流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安义县黄洲镇、鼎湖镇、长均乡等乡镇	通过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生境营造（土壤重构）、植被重建、水土保持等措施，提升区域水源涵养能力，增强水土保持能力，修复区域内14个废弃矿山，恢复治理面积27.36公顷	南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安义县人民政府	2052
14		潦河流域土地综合整治工程	安义县石鼻镇、长均乡、黄洲镇等乡镇	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开展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和乡村历史文化保护，建设高标准农田，改善人居环境，解决农村土地利用效率较低、空间布局无序化、生态质量退化、村庄公共基础设施配套不足、人居生产生活环境差、农业生产基础设施不完善等问题，助推乡村振兴。重点对万八公路15公里，安合公路11公里沿线实施房屋立面改造、绿化提升、景观节点、道路及附属设施完善等工程。	安义县农业农村局、安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安义县生态环境局	93779
15	峽岭—梅岭森林质量提升与	峽岭—梅岭森林质量提升工程	安义县新民乡、东阳镇；湾里管理局	实施森林质量提升工程，改造针叶林，建设阔叶混交林，补植乡土阔叶树种；实施病虫害防治，丰富林区品种，提高病虫害抵抗力，加强古树名木认定、登记、建档、公布和挂牌保护。对绿谷	安义县林业局、湾里管理局	195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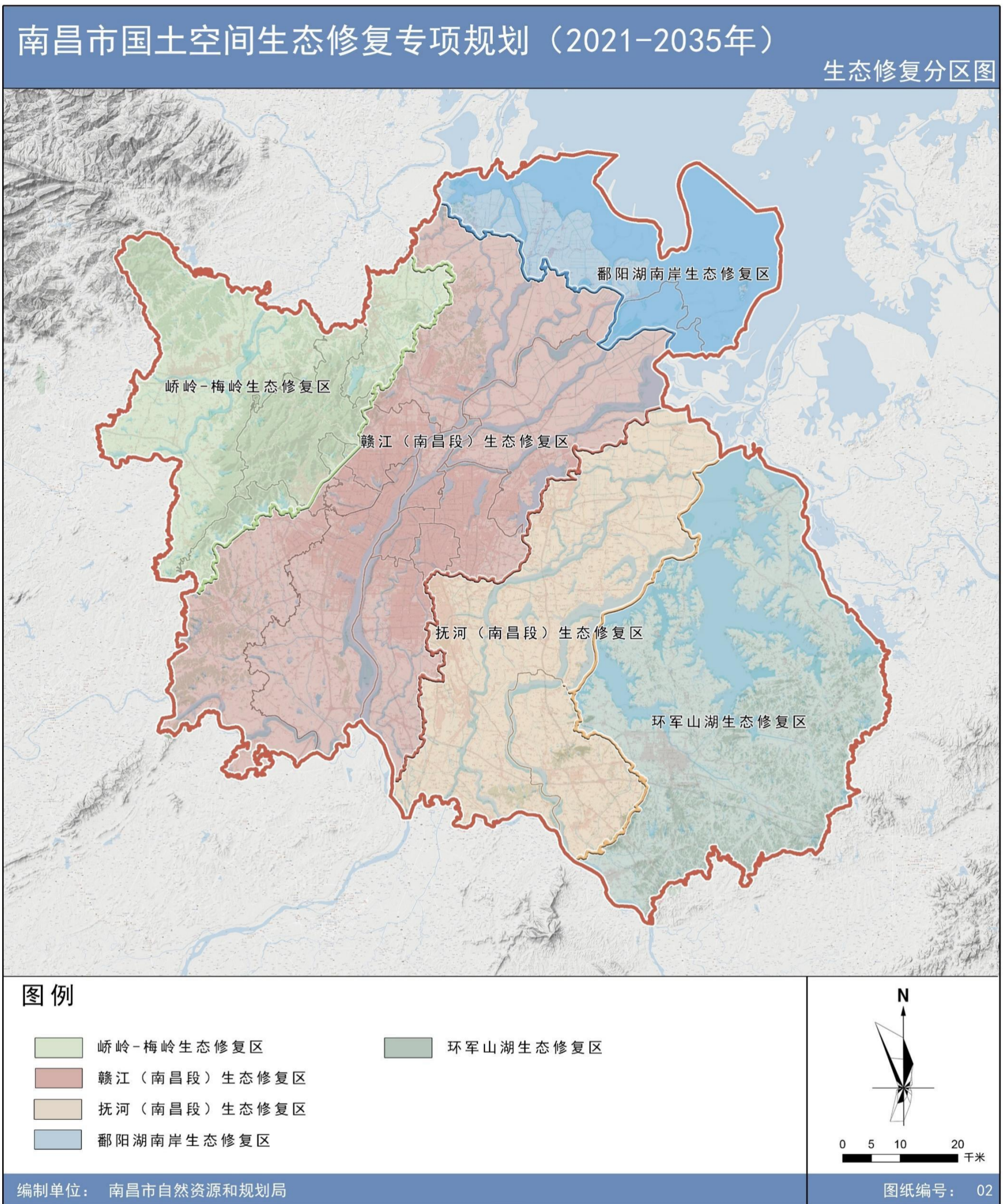
序号	重大工程名称	子工程名称	实施区域	重点任务	责任部门	资金需求(万元)
	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近50千米的道路沿线进行绿化、彩化、珍贵化改造提升；对沿线松材线虫病进行防治。人工造林0.5万亩，中幼林抚育2.2万亩，退化林修复1.2万亩。		
16		峽岭—梅岭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安义县新民乡、东阳镇；湾里管理局	对峽岭省级自然保护区、梅岭、圣水堂国家级森林公园等重要是野生动植物栖息地进行保护监测；保证林鸟栖息地环境和生物多样性，减小生态封闭性，扩大珍惜物种栖息地。	南昌市林业局	15000
17	大公岭低丘岗地水土保持与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小流域整治和水土保持工程	进贤县池溪乡、衙前乡、白圩乡等乡镇	通过实施河道清淤、水生态修复、示范段景观提升、堤防加固、岸坡整治、生态护坡、入侵物种治理、水土流失治理等措施，治理池溪水、叉港水、库下水、白圩河等流域面积200平方公里以下的河流10条，治理河道长度95千米，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4.59平方公里，沙地治理0.92平方公里，预防保护水土流失面积115.35平方公里。 实施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农药化肥污染治理，农用地土壤污染治理，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治理，农村生活污水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等治理措施，积极改善人居环境，构建美丽乡村。	进贤县水利局	68900
18		土地综合整治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进贤县七里乡、前坊镇、二塘乡等乡镇	以保护耕地为重点，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低效林草园地整理、农田基础设施建设、耕地提质改造等，减少耕地碎片化，增加耕地数量。统筹安排区域内农民住房、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各类建设用地，有序推进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以及其它低效及闲置建设用地清理处置等工作，优化农村建设用地结构布局，提升农村建设用地使用效益和集约化水平，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融合发展用地。	进贤县农业农村局、进贤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贤县生态环境局	164000
19		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进贤县民和镇、泉岭乡、长山晏乡、梅庄镇、三阳集乡等乡镇	按照“谁修复，谁受益”的原则，推行市场化运作，根据项目区各地块破坏程度的不同，采取生态重建与辅助再生相结合的生态修复方式。采取清除危岩、削坡整形、植生槽与挂网喷播、场地平整、拆除构筑物、修筑截排水沟、土石方运输、种植树木、撒播草籽、监测和管护等综合治理措施加快生态功能恢复进程。完成修复105个废弃矿山，恢复治理面积358.99公顷。	南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贤县人民政府	26920
20		大公岭森林质量提升工程	进贤县衙前乡、白圩乡、下埠集乡、长山晏乡等乡镇	完成大公岭、香炉峰等重点区域森林绿化、美化、彩化及珍贵化建设，以油茶基地建设、林下经济建设、乡村绿化美化建设为重点，通过新造、补植改造和森林抚育等方式，大力推行栽植或补植阔叶和彩叶树种，形成针阔混交林、乔木与灌木树种混交林，形成层次多、冠层厚，生态位错落有致的森林结构，增强水土保持能力。2021-2025年完成封山育林1.5万亩，2026-2035年完成封山育林3万亩；2021-2025年完成退化林分修复0.3万亩，2026-2035年完成退化林分修复1.2万亩。	南昌市林业局、进贤县林业局	6570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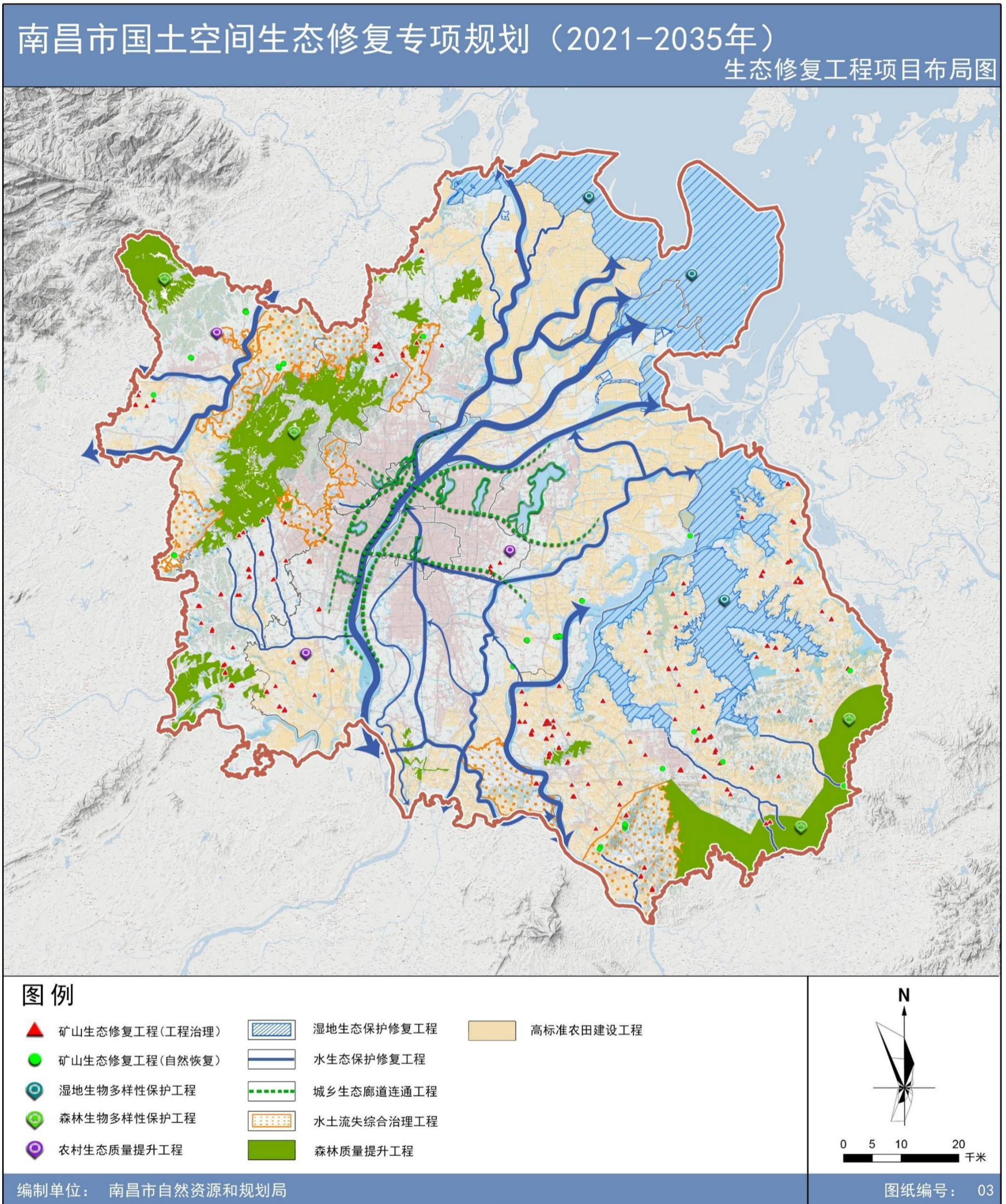
附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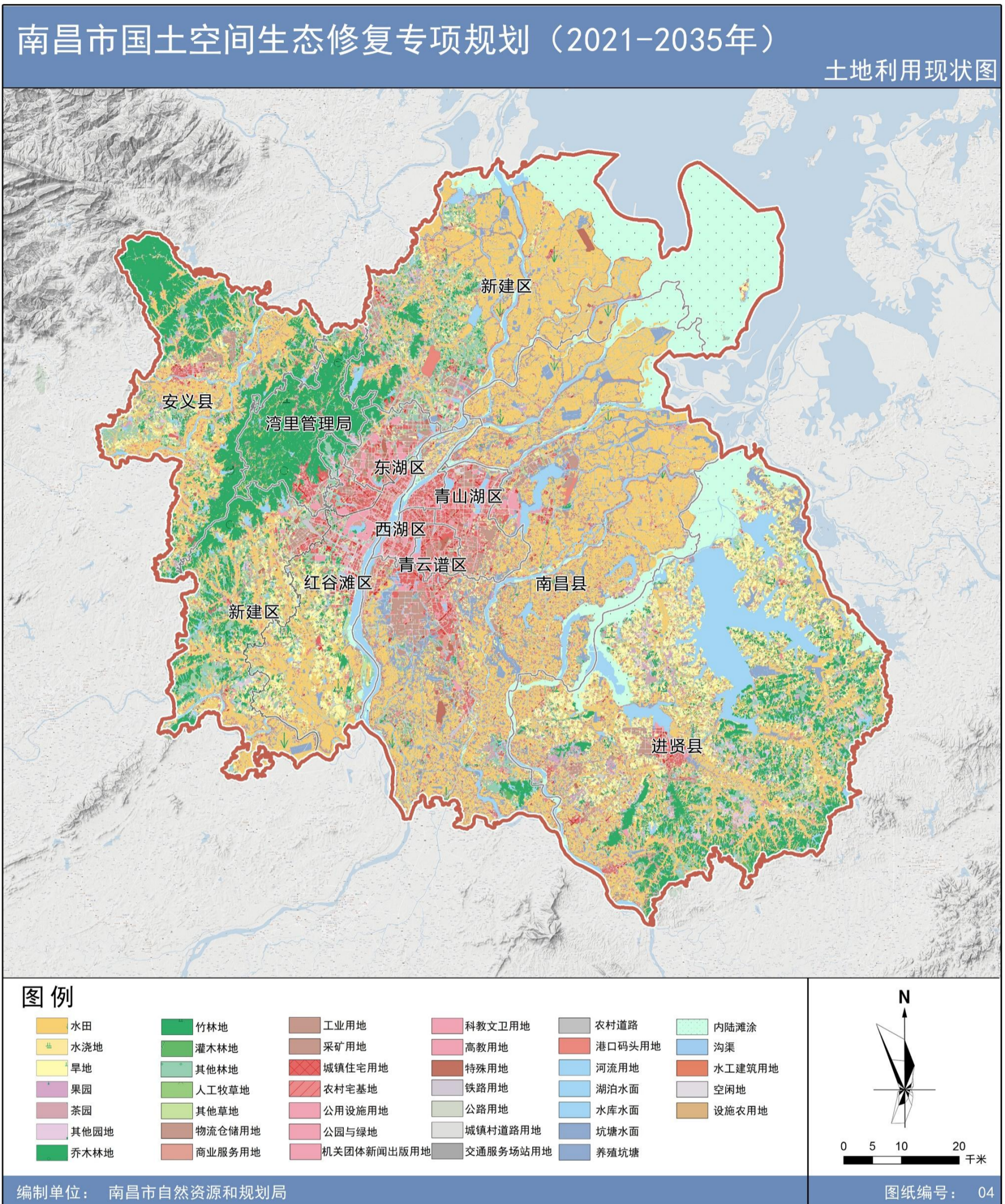
附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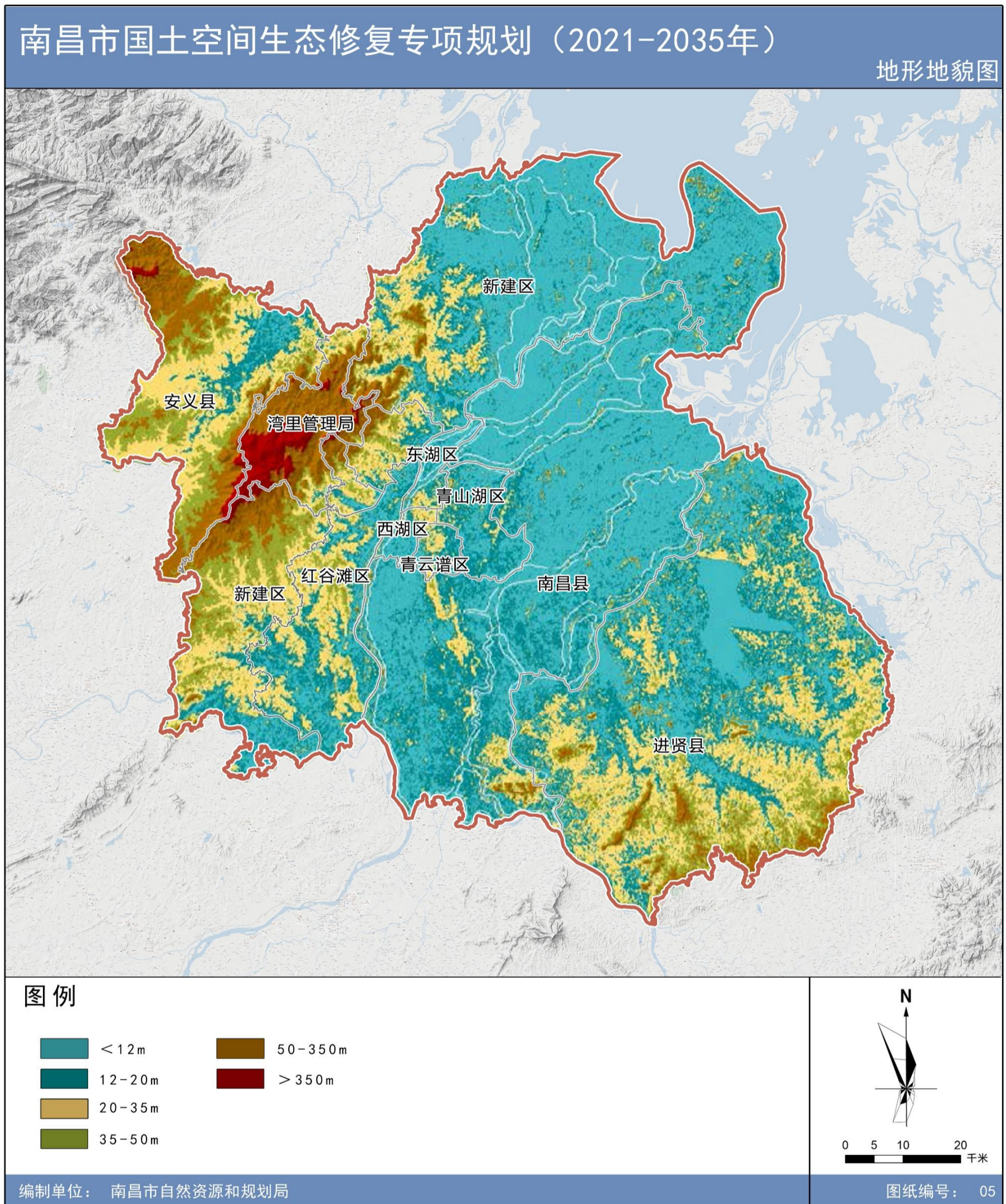
附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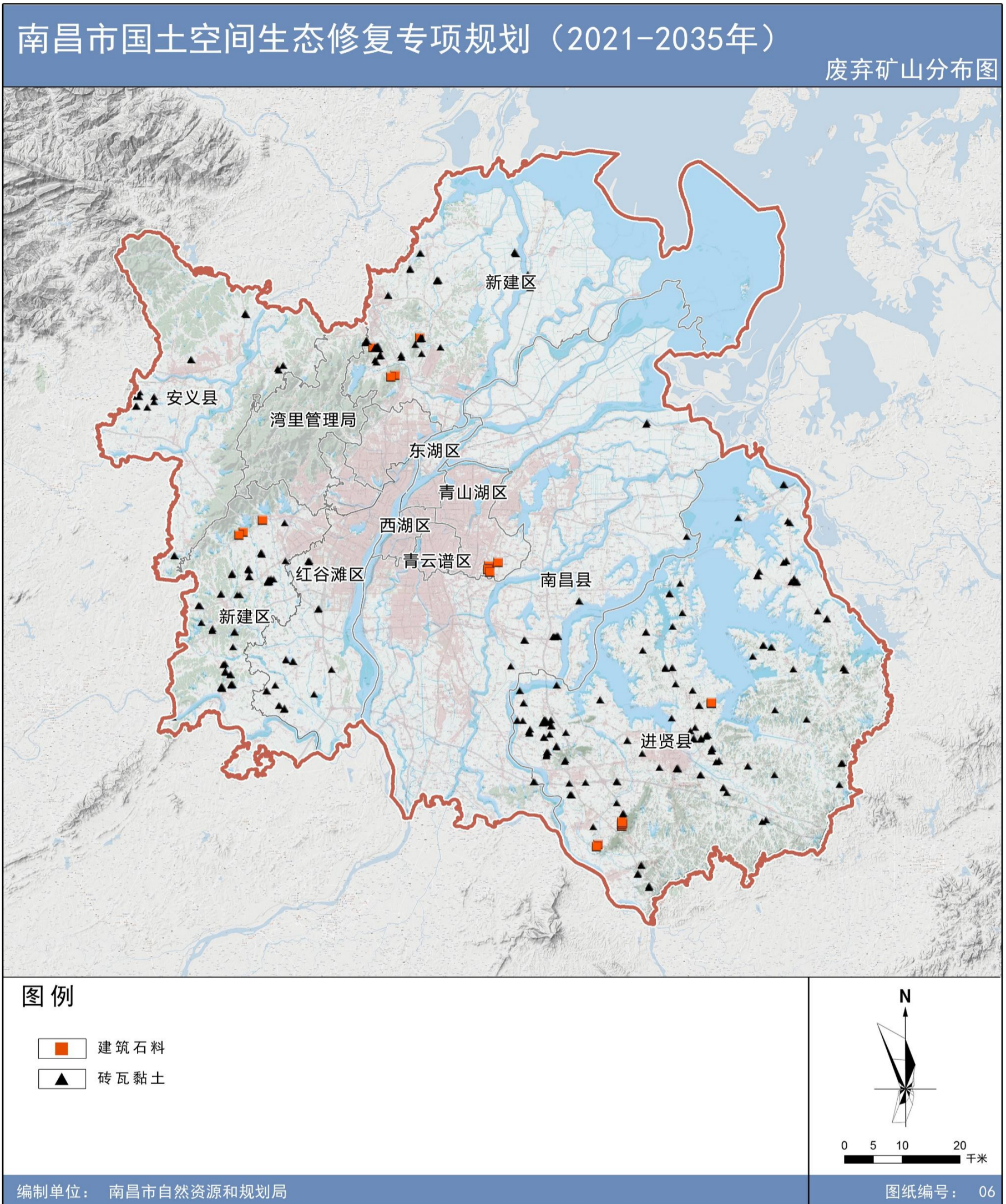
附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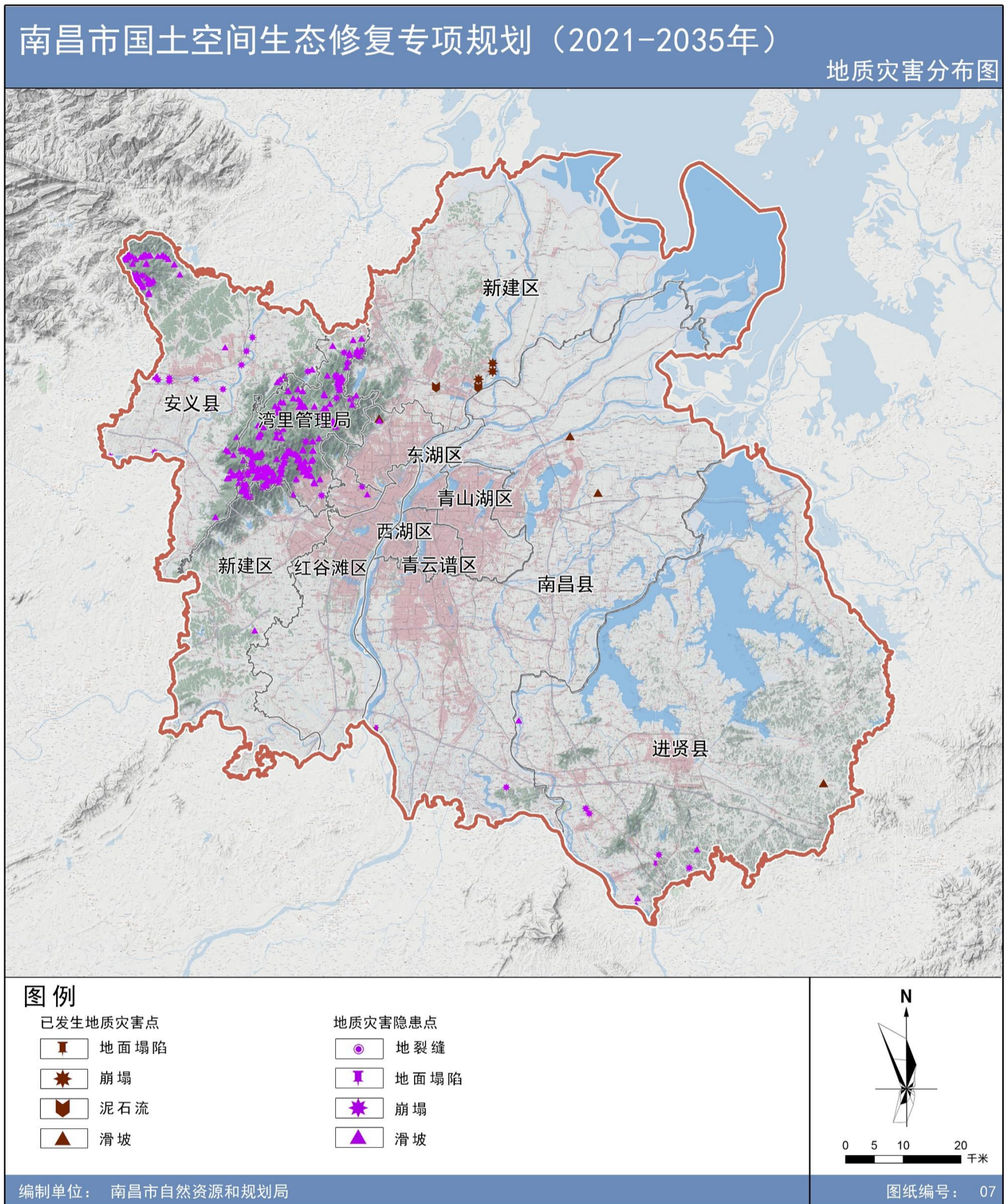
附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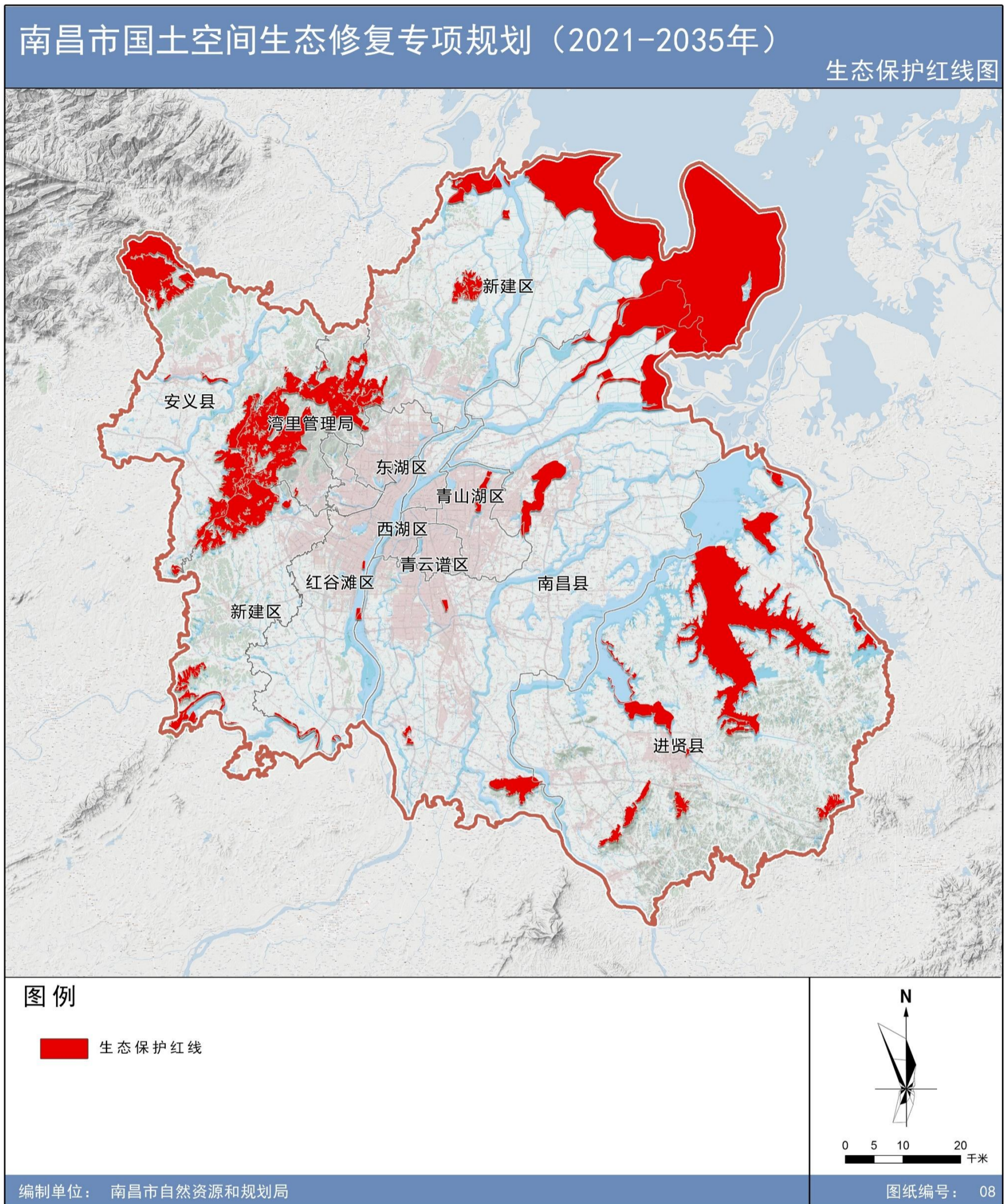
附图 6:



附图 7:



附图 8:



附图 9:

